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和自身业务特点，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董艳冰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77.62%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并且，董艳冰通过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股份公司 22.38%的股份，自公司成立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但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二、飞行安全风险

飞行安全风险是对通航企业经营影响最大的风险，安全飞行作业的技术水平和运营能力是获取客户信任，实现正常稳定发展的核心要素。恶劣天气、自然灾害、航空器故障、人为操作错误及其他突发性不可抗力事件随时威胁飞行安全。飞行安全保障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一旦某一细微环节出现问题，都会导致飞行意外的发生。如果出现飞行事故，不仅会给公司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也会对公司的企业形象产生负面影响。

三、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政策支持及市场需求的增大，我国通用航空企业数量呈较快的增长趋势，据中国民航局的数据显示，至 2015 年底，我国通用航空企业数量达到 281 家，相比 2014 年底企业数量 238 家，增长了 17.57%，通用航空产业进入高速发展前的孕育期。2016 年，随着低空空域的放开及国家对产业支持力度的加大，通用航空行业规模会迅速扩大，整个行业竞争加剧，将导致市场服务同质化、服务价格下降。若公司不能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的业务量及市场份额存在下降的风险。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通用航空属于资金密集型、技术密集型、人才密集型行业，专业人才尤其是

飞行经验丰富的飞行员是通用航空企业的核心，也是整个通用航空行业发展的关键要素。一个飞行员的培养从成长到成熟需要数年甚至更长时间，而且企业要付出高昂的费用成本，因此一旦发生飞行员流失，通用航空企业不仅无法拓展公司业务，连现有业务也无法保证。同时由于飞行业务的特殊性，高危险性，需要机务、航务、安技和维修等关键地面岗位人员的高度协同配合，如发生核心人员流失，会在一定程度上加大通用航空企业的运营保障风险，给公司造成不可预见的损失和影响。

五、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3,187,870.00 元、1,772,291.00 元；账面价值分别为 2,959,861.95 元、1,683,676.45 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64%、13.02%，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余额随之增长。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一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 56.95%、100.00%，虽然公司目前无账龄超过两年的应收账款，但是依然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引发公司产生大额坏账的风险。

六、销售客户及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前五大销售客户当期销售收入的合计金额分别为 2,193,294.33 元、9,474,482.69 元、179,902.91 元，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00.00%、83.83%、100.00%；公司销售客户相对集中，对主要客户存在重大依赖，如果销售客户变动可能会引发公司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260,077.27 元、5,226,647.30 元、330,600.00 元，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100.00%、94.08%、100.00%，公司向供应商的采购比较集中，存在因供应商变动导致的采购成本波动的风险。

目录

声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目录	V
释义	VI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股权结构及股权变化	1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9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2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业务情况	26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27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29
四、业务经营情况	37
五、公司商业模式	45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1
一、最近三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1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6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违法违规、受处罚及涉诉情况	65
四、独立运营情况	66
五、同业竞争情况	68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6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	7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的变动情况	7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7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77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0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08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46
五、重要事项	155
六、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156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56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7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5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62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3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64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67
第六节 附件	168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68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68
三、法律意见书	168
四、公司章程	168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68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68

释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地平通航	指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谦聚兴	指	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永顺富	指	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会	指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关联关系	指	《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四款中所规定的关联关系
CCAR-91	指	《一般运行与飞行规则》
成功通航	指	山西成功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和谐通航	指	云南和谐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ebei Horizon General Aviation Co., Ltd.

法定代表人：董艳冰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3年6月5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6年7月25日

注册资本：1,050万元

住所：石家庄高新区日中天科技园众创空间B1

邮编：050000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祝玉洁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航空运输业（G5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航空运输业（G56）—通用航空服务(G562)—通用航空服务（G562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航空运输业（G56）—通用航空服务(G562)—通用航空服务（G562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12）—运输（1212）—航空货运与物流（121210）—航空货运与物流（12121010）。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处行业为通用航空服务业。

经营范围：乙类：航空器代管、人工降水、航空探矿、航空摄影、海洋监测、渔业飞行、空中巡查；丙类：航空护林、航空喷洒（撒）、空中拍照、空中广告、科学实验、气象探测（有效期限至2017年6月22日），通用航空服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航空摄影、科学实验以及农林作业等通用航空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10708044506

电话: 0311-85986908

传真: 0311-85986909

电子邮箱: yb3828@163.com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

股份简称: 【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 元

股票总量: 10,5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份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1、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依据与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 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 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

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另据《业务规则》第 2.9 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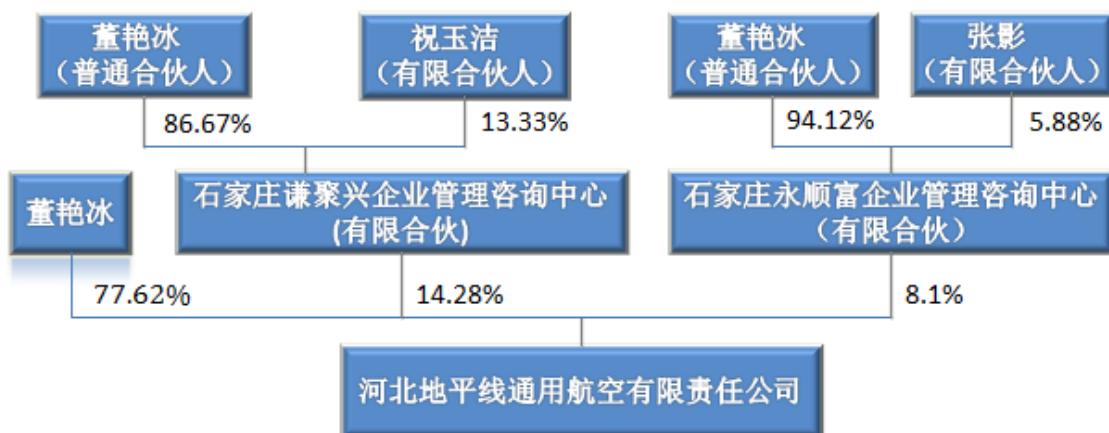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冻结	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	职务
1	董艳冰	8,150,000	77.62	否	0	董事长、总经理
2	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14.28	否	0	--
3	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50,000	8.10	否	0	
合计		10,500,000	100.00	--	0	--

2、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股权结构及股权变化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董艳冰持有公司77.62%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可以认定董艳冰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三款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董艳冰直接持有股份公司77.62%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并且，董艳冰通过谦聚兴与永顺富两个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控制股份公司22.38%的股份，自公司成立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1) 董艳冰

男，1959年9月2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河北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3年4月至1998年10月，任石家庄东营贸易公司总经理；1998年11月至2004年4月，任石家庄和平路装饰材料市场副总经理；2004年5月至2012年11月，任石家庄市红太阳地暖

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6年6月，历任有限公司筹建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直为董艳冰，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董艳冰	8,150,000	77.62	2,350,000	22.38	境内自然人	无
2	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14.28	0	0.00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无
3	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50,000	8.10	0	0.00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无
合计		10,500,000	100.00	2,350,000	22.38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董艳冰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1MA07PPK21Q

主要经营场所：石家庄高新区日中天科技园众创空间 B2-4

执行事务合伙人：董艳冰（普通合伙人）

成立时间：2016年4月13日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谦聚兴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为今后引入外部供应商、客户以

及具有合作意向或资金意向的资源而设立的持股平台，目前尚未制定具体的持股计划。各合伙人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董艳冰（普通合伙人）	130.00	86.67	货币
2	祝玉洁（有限合伙人）	20.00	13.33	货币
合 计		150.00	100.00	--

（3）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1MA07PPKU0F

主要经营场所：石家庄高新区日中天科技园众创空间 B2-3

执行事务合伙人：董艳冰（普通合伙人）

成立时间：2016 年 4 月 13 日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永顺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为今后进行员工股权激励而设立的持股平台，目前尚未制定具体的激励计划。各合伙人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董艳冰（普通合伙人）	80.00	94.12	货币
2	张影（有限合伙人）	5.00	5.88	货币
合 计		85.00	100.00	--

2、其他争议事项的具体情况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无其他争议事项，自持股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均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为：董艳冰为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3 年 6 月 5 日。2016 年 7 月 25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为股份公司，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份形成及演变的情况说明如下：

1、2013年6月，有限公司成立

2013年3月7日，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冀）登记内名预核字[2013]第080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企业名称“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获得核准。

公司发起人为董艳冰，于2013年5月30日制定了公司章程。根据《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发起人董艳冰以现金认缴出资，共计出资1,000万元，出资时间为2013年6月5日。设立时实缴出资1,000万元。

2013年6月5日，河北方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2013）冀方舟综验字[2013]第072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6月5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仟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

2013年6月5日，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经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成立，领取了注册号为1301000004435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法定代表人董艳冰，住所为石家庄桥西区中华南大街176号万豪大厦A-2518。公司经营范围为通用航空服务信息咨询。（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公司营业期限至2033年6月4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董艳冰	1,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2、2016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为补充企业流动资金，有限公司股东董艳冰以自有资金增资。

2016年4月11日，有限公司股东董艳冰作出如下股东决定：1) 增加投资350万元，其中50万元计入实缴注册资本，3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 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05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股东董艳冰以货币形式增资5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050万元。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股东董艳冰以货币形式出资1,050万元，持有公司100%的股权，余额于2016年

4月30日前缴清。3)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6年4月20日,石家庄冀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16)石冀信验字第101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4月20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并且,验资事项说明中明确,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为50万元人民币,多余的300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科目。

2016年4月15日,公司就上述增资情况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董艳冰	1,0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50.00	100.00	--

3、2016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为设立持股平台的目的,于2016年4月新设有限合伙企业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董艳冰现为谦聚兴和永顺富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拟今后向公司的员工、外部投资者等转让其在谦聚兴和永顺富中的部分财产份额。目前尚未制订具体的股权激励方案。

2016年4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作出如下决议:1)原股东董艳冰决定将所持有8.1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85万元,实缴注册资本85万元),以8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原股东董艳冰决定将所持有公司14.28%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15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150万元),以15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3)公司不设董事会,选举董艳冰继续担任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4)公司不设监事会,选举由祝玉洁继续担任监事。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5)决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执行董事担任。6)继续聘任董艳冰为公司经理。7)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公司章程。

2016年4月14日,董艳冰与新股东谦聚兴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董艳冰将持有的有限公司14.28%的股权以15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平价转让给谦聚兴。同日,董艳冰与新股东永顺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董艳冰将持

有的有限公司 8.10% 的股权以 8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平价转让给永顺富。此次股权转让为平价转让，无需缴纳税款。

前述两份《股权转让协议》已实际履行完毕。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2016 年 4 月 28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董艳冰	815.00	77.62	货币
2	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0.00	14.28	货币
3	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5.00	8.10	货币
合 计		1,050.00	100.00	--

4、2016年7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5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2016年4月30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

2016年5月30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天运[2016]审字第90827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4月30日净资产为人民币11,946,971.67元；2016年6月3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42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4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3,349,300.00元。

2016年6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更名为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份总数依据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6年4月30日的净资产值11,946,971.67元进行折股，公司股本总额为1,050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6月28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会议选举刘薇为职工监事。

2016年6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筹）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股

份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等议案，选举董艳冰、祝玉洁、赵建英、张影、李磊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夏国玺、王雪晨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刘薇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并变更股份公司为永久存续的公司。

2016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董艳冰为股份公司董事长；聘任董艳冰为股份公司总经理；聘任祝玉洁为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

2016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夏国玺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6年7月25日，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1010708044506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1,05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董艳冰，住所为石家庄高新区日中天科技园众创空间B1，经营范围为：甲类：人工降雨、航空探矿、航空器代管；乙类：航空摄影、空中广告、海洋监测、渔业飞行、气象探测、科学实验、空中巡查；丙类：飞机播种、空中施肥、空中喷洒植物生长调节剂、空中除草、防止农林业病虫害、草原灭鼠、防治卫生害虫、航空护林、空中拍照（有效期限至2017年6月22日），通用航空服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股东及持股比例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董艳冰	815.00	77.62	净资产折股
2	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0.00	14.28	净资产折股
3	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5.00	8.10	净资产折股
合 计		1050.00	100.00	--

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不存在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公司股东已承诺，未来出现以未分配利润或盈余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形，将依法向税务机关申报并以自有资金缴纳主管税务机关要求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日后国家税务主管

部门要求股东补缴相应税款时，股东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

（五）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设立有一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华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5MA07U6PW4H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营业场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市庄路57号中山宾馆三楼

负责人：董艳冰

经营范围：通用航空服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6年8月5日

（六）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期日	备注
1	董艳冰	董事长、总经理	2016/06/28—2019/06/27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聘任
2	祝玉洁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6/06/28—2019/06/27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聘任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期日	备注
3	赵建英	董事	2016/06/28—2019/06/27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4	李磊	董事	2016/06/28—2019/06/27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5	张影	董事	2016/06/28—2019/06/27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6	夏国玺	监事会主席	2016/06/28—2019/06/27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选举产生
7	王雪晨	监事	2016/06/28—2019/06/27	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8	刘薇	职工监事	2016/06/28—2019/06/27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五名董事组成。

1、董艳冰，董事长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祝玉洁，董事

女，1967年10月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毕业于河北省石家庄燕赵学院，中文专业，专科学历。1986年7月至1998年10月，任石家庄市丝绸厂行政管理职员；1998年11月至2006年9月，任深圳英特尔公司石家庄办事处财务经理；2006年10月至2012年11月，任石家庄红太阳地暖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年12月至2016年6月，历任有限公司筹建人、财务总监；2016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赵建英，董事

女，1959年10月15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8月毕业于石家庄第一中学，高中学历。1977年9月至1978年10月，赋闲在家；1978年11月至1979年2月，任石家庄第二印染厂工人；1979年3月至1991年11月，任石家庄市涤纶厂综合经营公司工人；1991年12月至2009年10月，任石家庄车辆厂工人；2009年11月至2016年6月，退休在家；2016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4、张影，董事

女，曾用名张颖，1971年2月1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毕业于河北广播电视台大学，财务会计专业，专科学历。1990年7月

至 2011 年 7 月，任石家庄轴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石家庄裕华区朝平装饰材料经销处会计；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会计；2016 年 7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计。

5、李磊，董事

男，1986 年 1 月 16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 7 月毕业于英国林肯大学（University of Lincoln），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 8 月至今，任河南省煤层开发利用有限公司职员；2016 年 7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

1、夏国玺，监事会主席

男，1989 年 1 月 16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6 月毕业于河北省广宗中学，高中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从事个体经营（河北省广宗县五金个体店）；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办公室职员；2016 年 7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办公室职员。

2、王雪晨，监事

男，1988 年 1 月 3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 6 月毕业于河北农业大学，电子工程及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1 月，赋闲在家；2012 年 2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河北电力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员；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石家庄紫东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职员；2013 年 4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北京得龙欣地电气有限公司售前工程师；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市场部业务专员；2016 年 7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市场部专员。

3、刘薇，职工监事

女，1992 年 6 月 28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 年 7 月毕业于辽宁工业大学，艺术设计专业，本科学历。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河北阳光之美教育公司美术编辑；2016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运控专员；2016 年 7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运控专员。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艳冰，总经理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祝玉洁，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433.91	1,292.85	1,151.49
负债总计（万元）	239.21	445.22	371.0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4.70	847.63	780.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4.70	847.63	780.4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9	0.85	0.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9	0.85	0.78
资产负债率（%）	16.68	34.44	32.23
流动比率（倍）	2.92	1.31	0.92
速动比率（倍）	2.22	0.85	0.23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9.33	1,130.25	17.99
净利润（万元）	-2.93	67.22	-199.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93	67.22	-199.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3	67.21	-199.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3	67.21	-199.07
毛利率（%）	26.51	22.93	27.27
净资产收益率（%）	-0.35	8.26	-22.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35	8.26	-22.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7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	-0.003	0.07	-0.20

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7	-0.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8	11.55	1.94
存货周转率(次)	3.66	14.12	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36.78	144.48	-10.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14	-0.0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4、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5、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6、毛利率=(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
- 7、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 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 9、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10、稀释每股收益=经过稀释性调整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 11、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 12、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 1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14、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 1、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 3、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232号信托大厦
- 4、联系电话：029-87406130
- 5、传真：029-87406134

6、项目小组负责人：高峰

7、项目小组成员：高峰、赵烨、孙元元

（二）律师事务所

1、名称：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2、负责人：王冰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6号第三极写字楼A座16层

4、联系电话：010-62684288

5、传真：010-62684288

6、经办律师：胡波、郭晓桦

（三）会计师事务所

1、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执行事务合伙人：祝卫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4、联系电话：010-88312161

5、传真：010-88312163

6、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马朝松、汪凯

（四）资产评估机构

1、名称：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李伯阳

3、住所：北京市新城区金融大街35号819室

4、联系电话：86-10-68090001

5、传真：86-10-68090099

6、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王俊兰、张洁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2、负责人：戴文桂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 4、联系电话：010-58598980
- 5、传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 1、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2、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 4、联系电话：010-63889512
- 5、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业务

1、经营范围

乙类：航空器代管、人工降水、航空探矿、航空摄影、海洋监测、渔业飞行、空中巡查；丙类：航空护林、航空喷洒（撒）、空中拍照、空中广告、科学实验、气象探测（有效期限至 2017 年 6 月 22 日），通用航空服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营业务

公司是具备乙类和丙类飞行资质的通用航空运营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航空摄影、科学实验以及农林作业等通用航空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购买的 2 架运五飞机为客户提供航空服务，服务项目包括航空摄影和科学实验。业务开展范围包括河北石家庄、河南山丘、山东潍坊和德州、山西临县地区、山西大同地区、山西吕梁、太原和长治地区等部分地区、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巴彦淖尔市、呼和浩特市、乌海市、通辽市、呼伦贝尔市等 30 个旗县政府所在地。



装载专用设备的运五飞机待进行农林作业

(二) 公司服务及用途

公司提供的专业飞行服务按服务内容分类，主要包括航空摄影、科学实验以及农林作业。

1、航空摄影

航空摄影又叫航拍，使用航空器作运载工具，通过搭载航空摄影仪、多光谱扫描仪、成像光谱仪和微波仪器（微波辐射计、散射计、合成孔径侧视雷达）等传感器对地观测，获取地球地表反射、辐射以及散射电磁波特性信息的技术。根据使用目的、技术要求以及应用领域的不同，可以用于测制各种比例尺的地形图、资源调查等方面。

目前，公司以自有的2架Y-5飞机进行航空拍摄作业，飞行任务的实施是根据客户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制定具体的飞行方案，装载航空摄影相机设备，在天气条件允许的条件下进行作业，确保飞行安全和飞行质量。

公司飞行作业的区域主要是华北地区、华东地区、西北地区，包括山东、河北、内蒙古、山西、河南等省市。典型性案例：公司与中测新图（北京）遥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提供陕西蒲城地区的航拍作业服务；公司与北京四维远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提供长治地区的航拍作业服务；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航空遥感测绘院签订合同，提供包头、巴彦淖尔、呼和浩特及周边地区的航拍作业服务；公司与武大吉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提供大同及周边地区的航拍作业服务；公司与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提供德州、潍坊、商丘及周边地区的航拍作业服务。

2、科学实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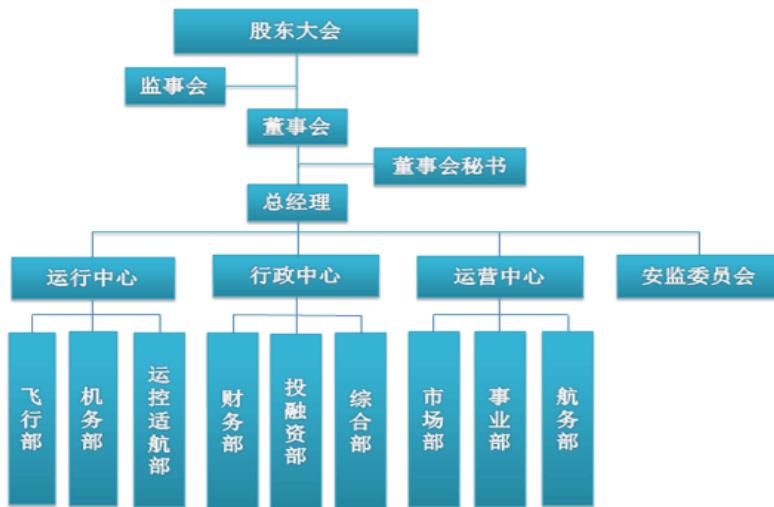
科学实验主要是使用航空器为开展的各种科学实验提供空中环境的飞行活动。公司提供该服务的客户主要是科研单位和军工单位。

3、农林作业

公司开展的农林作业主要是航空喷洒，航空喷洒利用航空器和其安装的喷洒设备或装置，将液体或固体干物料，按特定技术要求从空中向地面或地面上的植物喷雾和撒播的飞行作业过程。航空喷洒主要用于农林牧业生产过程中，具体作业项目有飞机播种、空中施肥、空中喷洒植物生长调节剂、空中除草、防治农林业病虫害、草原灭鼠，防治卫生害虫等。公司提供的农林服务主要是农药喷洒，农林作业服务的客户主要是农研所和合作社等单位。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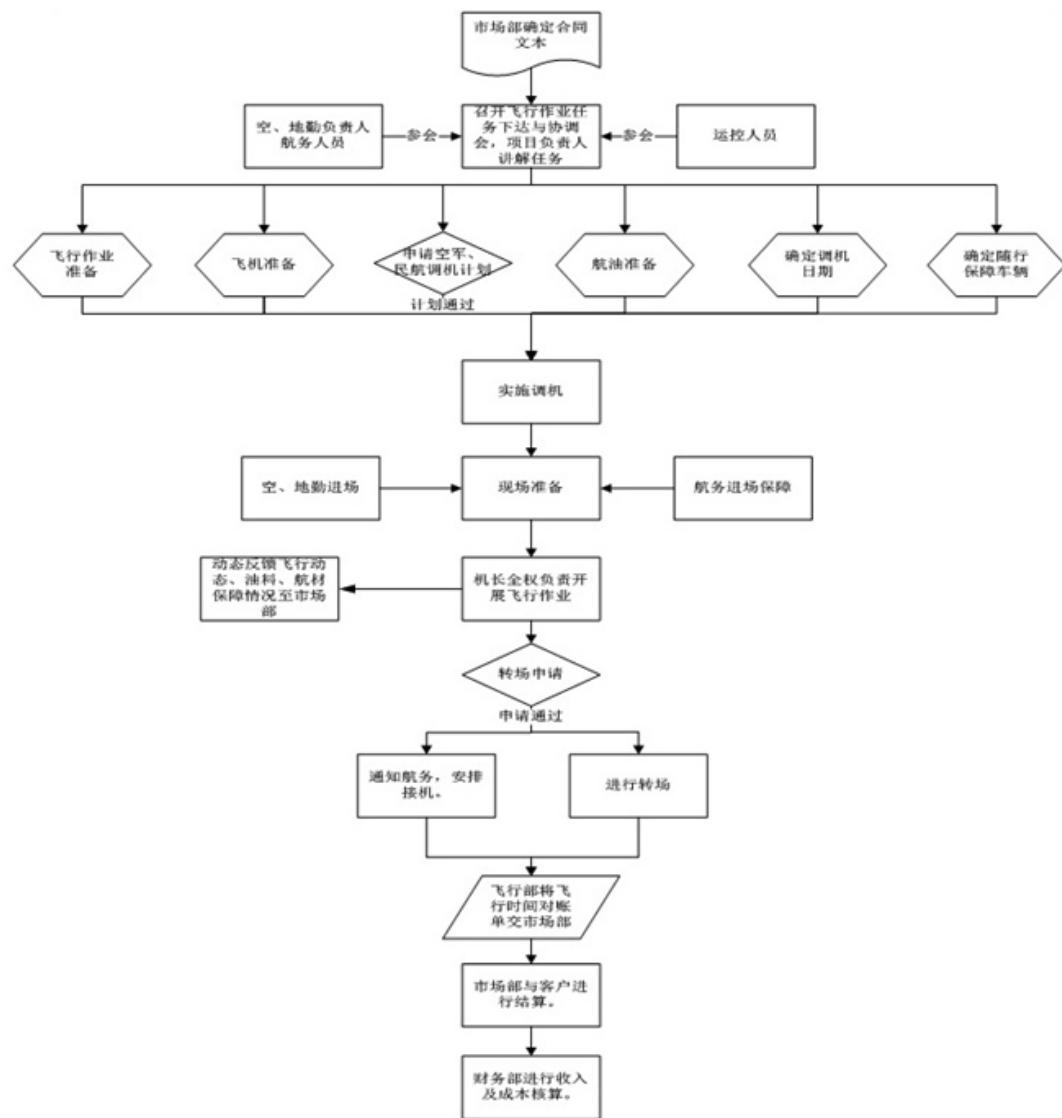
（一）公司组织结构概况及各部门职责



部门名称	职责描述
飞行部	飞行组织与管理工作；飞行人员培训考核；飞行人员档案；飞行标准控制；航空卫生等管理工作；
机务部	维修管理：飞机维修计划制定及实施；飞机及配件、工器具等采买计划、维修及实施管理；航材库的管理；质控管理：建立和完善公司质量控制保障建设，编制并组织实施质量控制规章制度；组织监督落实各类指令、服务文件内容；飞行基地事务协调与处理；机务人员学习与考核；
运控适航部	飞行执照管理；安全信息管理；安全制度管理；飞行保障；航空器信息资料管理；公文管理；适航资料管理；飞行信息申报与联络；维修及人员档案管理；
综合部	行政管理：公司制度管理；公共关系管理；内部工作协调及跟催督办；文件及档案管理；公司重大活动及会议组织与管理；公司环境管理（安全、消防、环境及卫生）；考勤管理；低值易耗物品管理；企业文化建设及管理（品牌）；工会、党群、社团管理等；IT管理；车辆管理；
财务部	行业财税政策的研究；公司财务制度研究与管理；公司财务预算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资金、资产）；收入与成本管理，纳税及申报管理；会计核算、决算管理；财务报告管理；业务合同档案管理；印鉴管理等；
投融资部	公司重大项目研究和管理；项目筹融资及管理；资金运作及管理；
市场部	通航服务市场调查与开发；市场营销与开拓管理；燃料采购与储运管理；航材采购与库存管理；飞行任务飞行计划的上报与审批；业务洽谈、合同签署及合同运营管理；客户关系维护及管理；
航务部	飞行任务飞行计划的上报与审批，组织制定航务工作程序及制度；组织落实航务管理工作；参与飞行事故及问题的调查处理；外场作业信息沟通保障管理，与上级主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
事业部	通用机场、航空俱乐部、低空交易市场、通航大厦项目前期调研、策划及跟进；

安监委员会	领导和监督飞行安全全面工作；研究建立安保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及监督落实安全委员会各项制度；负责上级主管部门检查、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安保室、航安办各项管理工作的落实；负责公司飞行运营全部安全资料收集、整理工作；负责管理安保管理；飞行现场检查；安全管理培训，安全分析及措施保证监督；参与重大安全事项研究及提出整改意见等。
-------	--

（二）飞行作业工作流程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服务的技术含量

公司具有乙类和丙类通用航空运营资质，提供的航空服务包括航空摄影、科学实验以及农林作业等。公司拥有 2 架运五飞机进行航空作业，一支经验丰富的

空、地勤队伍，以及严格有效的安全管理，保证了公司飞行业务的顺利开展。

1、公司机队规模、机型的先进性

公司立足于通用航空服务行业，提供航空摄影、科学实验等服务所用的运输设备是两架运五 Y5B(D)飞机，为 2014 年 1 月从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购进。上述两架飞机的性能和特点如下：

飞机性能：机重量 3,320 公斤，最大起飞重量 5,250 公斤，最大载重 1,500 公斤，最大平飞速度 256 公里/小时。

飞机特点：飞行稳定、运行费用低廉，是中国最常见的运输机。另外它可以以非常低的速度稳定飞行，且起飞距离仅为 170 米，广泛应用在训练、跳伞、体育、运输和农业任务中。

公司凭借飞机良好的性能，以及专业飞行员和维修队伍人员的精准操作，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增加公司的竞争力。

2、专业技术人员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成熟的空、地勤及保障队伍。公司拥有可调配的飞行员 5 名，均已取得商用驾驶员执照，其中，机长 2 名，副驾驶 3 名；机务部共有 8 名维修人员，其中 4 名拥有民用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公司的机组团队能够充分保障飞机安全运行和完成作业任务。

在飞行员中，机长陈海书，执行运五飞机飞行作业任务 21 年，是国家特级飞行员，累计飞行时间约 9,000 小时，是珠海航展指定首席试飞员；机长王学忠，执行运五飞机飞行作业任务 22 年，是国家一级飞行员，累计飞行时间约 8,000 小时；机长飞行经历丰富，培训出多名能够执行各类飞行任务的飞行员，保证了各类飞行任务的高质量完成和公司飞行技术的持续和发展。机务人员刘小静、付志林等曾在多家航空公司任职机械师，负责相关维修工作，具有多年丰富的维护维修经验，能保障飞机可靠飞行和低成本运行，满足用户的作业需要。

3、安全运行的管理能力

在通航企业日常飞行业务的安全运行管理中，民航总局颁发的《一般运行和飞行规则》（CCAR-91）是指导公司正常开展执行飞行业务的基本准则。公司依此制定企业内部的《运营手册》、《运行规范》、《飞行工作手册》、《航空安全管理手册》、《质量手册》、《维修管理手册》、《维修方案》、《重量平衡控制程序》《程序文件手册》等各项业务制度和程序文件，各业务岗位在开展业务中严格按照相

应的程序操作，保证了公司飞行业务的安全运行。

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加强业务人员对民航法律法规的学习，并对飞行人员进行日常飞行技术训练，保证业务操作的熟练。在飞行业务的开展之前，严格谨慎制定飞行方案，把飞行安全放在第一位，做好起飞前检查等各项工作，保证各项业务的准备和实施具有充分把握。公司自开展飞行作业任务以来，未发生飞行安全事故。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 1 项商标，为自主取得，保护期限为 10 年，不存在产权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适用类别	有效期	注册商标证号	权属人
1		第 44 类	2015.2.28 至 2025.2.27	第 13308102 号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 有限责任公司

（三）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乙类：航空摄影、空中广告、海洋监测、渔业飞行、气象探测、科学实验、空中巡查；丙类：飞机播种、空中施肥、空中喷洒植物生长调节剂、空中除草、防治农林病害、草原灭鼠、防止卫生害虫、航空护林、空中拍照。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取得了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和经营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	资质主体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日期
1	筹建认可通知书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	民航华北通筹发 [2013]020 号	2013.04.15-2015.04.14	2013.04.16
2	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	No.G-0083-HB	除被放弃、 暂扣或吊销 外，长期有效	2014.10.16
3	经营许可证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	民航华北通企字第 232 号	2014.06.23-2017.06.22	2016.08.22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目前涉及的业务没有需要获得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其中运输设备为两架运五飞机，电子设备为两台卫星导航仪，办公设备为电脑、打印机和扫描仪。

1、公司固定资产

表.2016年4月30日固定资产情况表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运输设备	10	7,623,931.60	1,629,615.33	5,994,316.27	78.63
电子设备	6	16,000.00	4,011.24	11,988.76	74.93
办公设备	3	64,380.45	39,835.13	24,545.32	38.13
合计		7,704,312.05	1,673,461.70	6,030,850.35	-

2、公司的主要运输、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基本情况表（截至2016年4月30日）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存放地点	购买价值/单价(元)	用途
1	运五飞机	2	机场	3,811,965.80	业务经营
2	卫星导航仪	2	飞机	8,000.00	业务经营
3	打印机	1	办公室	772.00	办公
4	打印机	1	办公室	850.00	办公
5	金税盘扫描仪	1	办公室	2,934.45	办公
6	电脑	2	办公室	2,445.00	办公
7	电脑	1	办公室	3,536.00	办公
8	电脑	1	办公室	2,258.00	办公
9	电脑	2	办公室	2,170.00	办公
10	电脑	18	办公室	2,250.00	办公

3、公司的运输设备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运五飞机2架，是公司提供航空服务业务所必需的资产，服务项目包括航空摄影、科学实验和农林喷洒，作业区域主要为华北地区、华东地区、西北地区。飞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型号	制造人	国籍和登记标志	签发日期	出场序号
1	Y5B (D)	石飞公司	中国 B-8065	2014年10月22日	1037
2	Y5B (D)	石飞公司	中国 B-8055	2014年10月22日	10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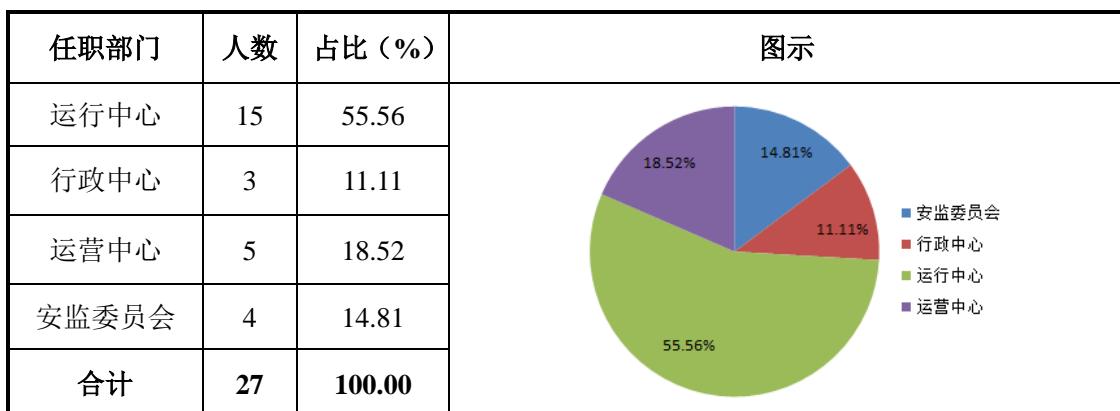
国籍和登记标志	电台执照		国籍登记证		适航证	
	编号	期限	编号	有效日期	编号	有效日期
中国 B-8065	N-2014-1279	2014.11.18至 2017.04.17	NR5138	长期有效	AC5337	长期有效
中国 B-8055	N-2014-1280	2014.11.18 至2017.04.25	NR5137	长期有效	AC5374	长期有效

(六) 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7 名。岗位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司龄结构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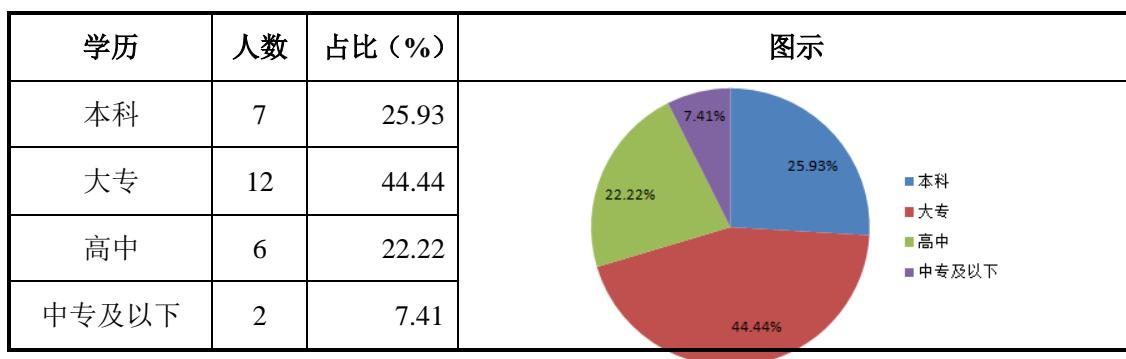
1、岗位结构

人员岗位结构分析图



2、学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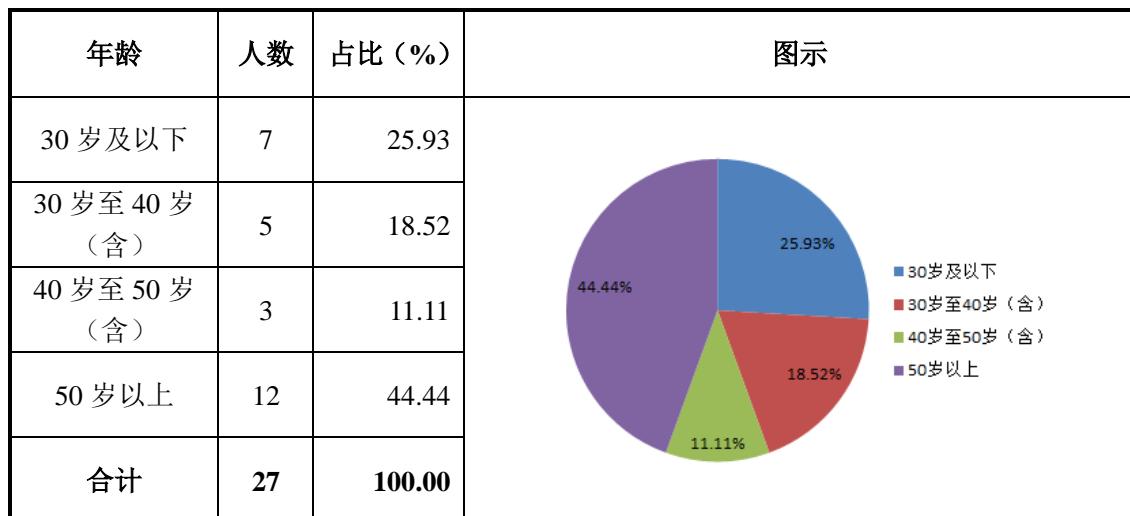
人员学历结构分析图



合计	27	100.00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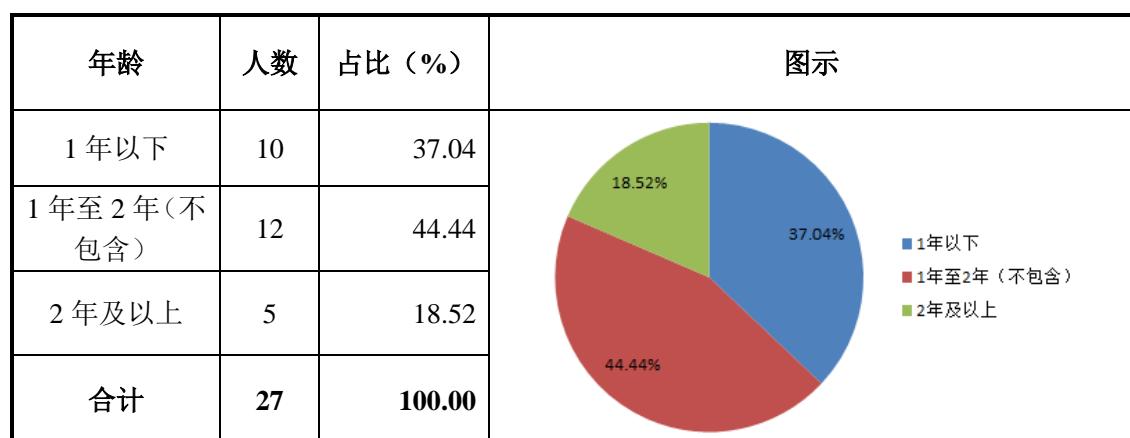
3、年龄结构

人员年龄结构分析图



4、司龄结构

人员司龄结构分析图



公司岗位结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和司龄结构与现阶段的发展规模和业务需求相符。

(七) 机组人员情况

1、机组团队情况简介

公司共有机组人员 9 名，其中飞行员 5 名，维修人员 4 名。飞行员中机长 2 名，副驾驶 3 名，均取得商用驾驶员执照；4 名维修人员取得民用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其中 3 名被授权为飞机放行人员，1 名被授权为公司维修人员。

(1) 飞行员资质

序号	飞行员	执照类别	证书编号	执照等级	签发日期	体检合格证等级	备注
1	陈海书	商用驾驶员执照	1301051952 0530151X	单发陆地、仪表飞机(仅限NDB)	2004年04月07日	I 级	机长
2	王学忠	商用驾驶员执照	2302021950 08132518	单发陆地、仪表飞机(仅限NDB)	2004年04月07日	I 级	机长
3	马靖皓	商用驾驶员执照	3701051990 06095015	单发陆地	2014年05月07日	I 级	副驾驶
4	张国良	商用驾驶员执照	1301821962 01287017	单发陆地	2015年02月12日	I 级	副驾驶
5	王子禹	商用驾驶员执照	1301051992 04102437	单发陆地	2015年12月28日	I 级	副驾驶

(2) 航空器维修人员资质

序号	姓名	执照类别	证书编号	专业代码	签发日期	备注
1	刘小静	民用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	1301051952 12141518	AV	2007年12月19日	已被授权为飞机放行人员
2	付志林	民用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	1301051952 03191513	ME-PA	2007年12月06日	已被授权为飞行放行人员
3	毕景龙	民用航空器维修人员	1301311980 09190035	ME-PA	2008年08月05日	已被授权为飞机放行人员
4	宋晓法	民用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	3707041982 0820041X	ME-PA	2015年07月09日	已被授权为飞机维修人员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年龄	学历	现任职务	类别	持股比例
1	陈海书	中国	64	大专	飞行部机长	核心技术人员	-
2	王学忠	中国	66	大专	飞行部机长	核心技术人员	-
3	张国良	中国	54	本科	飞行员	核心技术人员	-
4	马靖皓	中国	26	大专	飞行员	核心技术人员	-
5	刘小静	中国	64	中专	机务部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
6	付志林	中国	64	初中	机务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

序号	姓名	国籍	年龄	学历	现任职务	类别	持股比例
1	陈海书	中国	64	大专	飞行部机长	核心技术人员	-
7	毕景龙	中国	36	中专	机务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
8	宋晓法	中国	34	专科	机务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

陈海书，男，195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7月毕业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七航空学校，航空飞行专业，获得大专学历；1977年8月至1981年5月，在空军第七飞行学院担任飞行教员；1981年6月至1988年8月，就职于空军第四飞行学院，历任飞行教员、副团长；1988年9月至2014年1月，就职于石家庄冀华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飞行队长；2014年2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飞行队长。

王学忠，男，195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7月，毕业于空军第十三飞行学院，飞行专业，大专学历；1975年8月至1989年7月，就职于空军39师116团，任团参谋长；1989年8月至1994年7月，任空军39师参谋长；1994年8月至2014年1月，就职于石家庄冀华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任机长；2014年2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飞行副队长职位。

张国良，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毕业于空军第十航空学校，飞行专业，本科学历；1982年8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空军第四飞行学院，任飞行员；2014年1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飞行员。

马靖皓，男，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毕业于济南工程学院，工程建筑专业，大专学历；2010年8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空军航空大学修理厂，任机械员；2013年1月至2014年6月，考取商用驾驶员执照；2014年7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担任飞行员。

刘小静，男，195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2月毕业于空军第一军务学校，特设专业，获得中专学历；1976年1月至2008年6月，就职于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任机械师；2008年7月至2012年7月，就职于上海东方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任机械师；2012年8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河北遨司特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任机械师；2015年2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机务部经理。

付志林，男，195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8月毕业于河北省石家庄市第24中学，初中学历；1968年9月至1971年9月，待业；

1971年10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任机械师;2012年4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河北邀司特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任机械师;2014年6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机械师。

毕景龙,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8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军区成人中等专业学校,企业管理专业,中专学历;2003年1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中航工业石家庄飞机制造厂,任机械师;2015年1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机械师。

宋晓法,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12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陆军指挥学院,法律专业,专科学历;2001年12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空军第四飞行学院第一训练团三中队,任电子师;2011年6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空十五师93710部队三中队,任电子师;2014年1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机械师。

公司以自有的2架运五飞机进行通用航空服务,每架航空器进行作业时需要机长和副驾驶各1名,公司有2名机长,3名副驾驶,以及4名具有民用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的地勤人员,公司机组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的数量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开展业务需求。公司的机组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数量、资质和年龄结构、专用设施和设备等与公司业务、资质相匹配。

公司董监高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与原任职单位签订保密、竞业限制的约定。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1、公司环保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航空摄影、科学实验以及农林作业等通用航空服务。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航空运输业(G5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航空运输业(G56)——通用航空服务(G562)——通用航空服务(G562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航空运输业(G56)——通用航空服务(G562)——通用航空服务(G562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12)——运输(1212)——航空货运与物流(121210)——航空货运与物流(12121010)。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处行业为通用航空服务

业。

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3类行业。

综上，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并不直接生产产品，无排污情形，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无需配置污染处理设施，无需专门制定特殊的环境保护制度并公开披露环境信息。公司自成立至今不存在环保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先生出具《承诺函》：公司在近两年内的生产经营中，能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现因环境保护导致纠纷的情况。在此特别承诺如应有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环境保护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承诺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相关罚款或损失的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2、公司安全管理情况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制定了《运行手册》、《航空安全管理手册》、《航空安全保卫手册》等内部作业控制制度，详细规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信息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安全隐患排查与治理、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应急管理、航空器及飞行中的安全保卫、非法干扰行为应对措施、证件管理、航空安保工作质量控制等一系列管理保障措施。同时，公司还成立了专门的安全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安全委员会第一负责人，保障飞行安全。

在飞行服务质量方面，公司制定了质量手册，规定了综合质量管理体系、管理职责、资源管理、通航运营服务实现、测量、分析和改进等一系列措施，同时还召开专门会议，就作业区域和作业内容进行进一步的讨论制定详细的作业计划，保证每个飞行任务的质量和飞行安全。每个飞机都有随机文件保证飞行的安全和质量，全部按要求流程完成。

公司报告期内的日常运营符合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有关飞行安全及飞行作业规程等技术标准，不存在因违反上述规定受到民用航空安全监督部门处罚的情形。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未发生过飞行安全事故。

2016年7月6日，中国民用航空河北安全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关于地平线通航未受民航行政处罚的证明》，公司于2014年获得民航经营许可及运行许可，两年多来在经营和运行过程中，公司能够按照民航法规要求开展各项活动，截至2016年7月6日，公司未受到过任何民航行政处罚。

2016年8月8日，石家庄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和地方关于质量技术监督的要求。自成立之日起至今，公司未发生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未受行政处罚。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 业务收入构成及服务的销售情况

近两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产品类别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收入(元)	占比(%)	销售收入(元)	占比(%)	销售收入(元)	占比(%)
航空摄影	2,193,294.33	100.00	11,008,159.67	97.40	-	-
科学实验	-	-	294,360.92	2.60	179,902.91	100.00
合计	2,193,294.33	100.00	11,302,520.59	100.00	179,902.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提供航空摄影和科学实验两类，其中航空摄影收入占比较高，业务类型较为单一；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将加大航空测绘、农业等服务的销售力度，预计收入规模将逐年上升。

(二) 产品(服务)主要消费群体和近两年及一期前五大客户情况

1、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提供航空摄影和科学实验服务，主要客户为测绘院、气象局、研究所等企事业单位，不存在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况。

2、近两年及一期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6年1-4月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939,815.09	88.44
2	河南省寰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0,397.16	10.05
3	北京天鑫爱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33,082.08	1.51
合计		2,193,294.33	100.00

2015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内蒙古自治区航空遥感测绘院	2,830,188.68	25.04
2	浙江国遥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75,471.70	18.36
3	北京四维远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95,716.93	15.89
4	广州市红鹏直升机遥感科技有限公司	1,530,203.77	13.54
5	中测新图(北京)遥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242,901.61	11.00
合计		9,474,482.69	83.83

2014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 54 研究所	179,902.91	100.00
合计		179,902.91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产品原材料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公司向前三名供应商采购的内容主要为：航空服务、设备租赁和燃油等。公司对飞行运营所需的原材料、设备航材等，实行归市场部统一采购管理，其他相关部门配合的管理模式。公司采用直接与生产厂家联系来确认采购的方式，控制采购成本，并通过与历史价格比对及定期的询价制度，来保证采购价格的透明化及不高于同行业同规模的企业，同时按照公司的采购流程进行审批。

2、近两年及一期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6 年 1-4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1	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96,750.61	37.20
2	石家庄禄过运输有限公司	63,063.06	24.25
3	石家庄鲁淋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60,131.53	23.12
4	河北中航航空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40,132.07	15.43
合计		260,077.27	100.00

2015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1	河北中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3,185,817.30	57.87
2	茂名源洲化工有限公司	711,400.00	11.71
3	内蒙古自治区航空遥感测绘院	531,900.00	10.24
4	中山雄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530,000.00	9.62
5	石家庄鲁淋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267,530.00	4.64
合计		5,226,647.30	94.08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1	兰州军区后勤部	330,600.00	100.00
合计		330,600.00	100.00

公司 2016 年 1-4 月、2015 年、2014 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100.00%、94.08%、100.00%，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享有权益。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结合合同金额及客户重要性两方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1、购机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产品	合同金额(价税合计)/元	签订时间	履行状况
1	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 架运五 B (D) 型机	8,920,000.00	2013.06.26	履行完毕

注：公司披露的重大购机合同的标准为：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购机合同。

2、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价税合计）	签订时间	履行状况
1	内蒙古自治区航空遥感测绘院	包头市、巴彦淖尔市、呼和浩特市、乌海市、通辽市、呼伦贝尔市30个旗县政府所在地航空摄影	3,000,000.00 元	2015.11.05	履行完毕
2	浙江国遥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西吕梁地区航空摄影	费用标准：200 元/平方公里，11,000 平方公里；合计：2,200,000.00 元	2015.04.03	履行完毕
3	北京四维远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飞行费：9,000 元/时 租机费：2,000 元/天 油车费用：800 元/天 合计：1,903,460.00 元	2015.01.23	履行完毕
4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飞行费：9,500 元/时 租机费：2,500 元/天 油车费：800 元/天 作业已完成，合计 1,815,579.00 元，未收款	2015.11.04	正在履行
5	广州市红鹏直升机遥感科技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飞行费：9,000 元/时 租机费：2,000 元/天 油车费：800 元/天 作业已完成，合计 1,622,016.00 元	2015.01.06	正在履行
6	河北翔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合同	1,500,000 元	2016.07.15	正在履行
7	中测新图（北京）遥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航空摄影	飞行费：9,600 元/时 租机费：3,000 元/天 合计：1,300,000.00 元	2014.11.28	履行完毕
8	河北翔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600,000.00 元	2016.03.31	履行完毕
9	武大吉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大同航空摄影	500,000.00 元	2015.06.18	履行完毕

	公司				
10	武汉飞燕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飞行费: 9,000 元/时 租机费: 3,500 元/天 未执行任务	2016.04.15	正在履行
11	大连九成测绘信息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飞行费: 9,000 元/时 调机费: 8,500 元/时 租机费: 2,500 元/天 人员食宿费: 1,200 元/天 (6 人) 油车租用费: 800 元/天 机场租用费: 1,000 元/天	2016.05.13	正在履行
12	山东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通用航空农林飞防作业	2.3 元/亩, 飞行已完成, 约 17 万亩。未结算	2016.05.21	正在履行
13	山东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通用航空农林飞防作业	2.3 元/亩, 20 万亩	2016.06.10	正在履行
14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飞机租赁	飞行费: 9,000 元/时 租机费: 4,000 元/天 运输费: 1.05 元/吨公里	2016.06.21	正在履行
15	河北赛维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飞行费: 9,500 元/时 调机费: 9,500 元/时 租机费: 3,000 元/天 人员食宿费: 1,800 元/天 (6 人) 油车租用费: 1,000 元/天 机场租用费: 1,500 元/天 飞机起降费: 2,000 元/架次 空域协调费: 200,000 元	2016.06.28	正在履行
16	西安煤航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飞行费: 9,000 元/时 租机费: 2,000 元/天 运输费: 1,500 元/天	2016.07.25	正在履行

注: 公司披露的重大销售合同的标准为: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合同金额为 30 万元及以上的合同, 以及未执行或未结算但金额预计在 30 万元及以上的销售合同。

3、采购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 时间	履行状况
1	河北中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1,644,133.33	2015.04.02	履行完毕
2	河北中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1,541,683.97	2015.04.09	正在履行
3	内蒙古自治区航空遥感测绘院	照相设备租赁	531,900.00	2015.09.16	履行完毕

4	中山雄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航空摄影	530,000.00	2015.11.06	履行完毕
5	茂名市源州化工有限公司	航空活塞式发动机燃料	390,000.00	2015.05.15	履行完毕
6	茂名市源州化工有限公司	航空活塞式发动机燃料	330,000.00	2015.10.30	履行完毕
7	东营华夏国联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空活塞式发动机燃料	158,010.00	2016.05.21	履行完毕

注：1、公司披露的重大采购合同的标准为：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合同金额为 15 万元及以上的合同。

注：2、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航空遥感测绘院就同一飞行任务同时签署了销售合同与采购合同。所涉项目为包干合同，合同约定由公司提供航空服务及相关设备，由于该航空测绘需要的设备专业性较强，因此公司又与内蒙古自治区航空遥感测绘院签订了设备的租赁合同，租赁该院专业的拍摄设备，故内蒙古自治区航空遥感测绘院既是公司的销售客户又是公司的供应商。

4、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详细情况
1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河北省政协招待处（中山宾馆） 承租方：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期：2013.10.16 至 2018.10.15 租金：2013.10.16 至 2016.10.15，半年租金为 170,820.00 元； 2016.10.16 至 2018.10.15，单位面积租金随市场价格波动， 但波动范围不超过本合同约定租金 2%。 用途：办公用房（事业开发部），石家庄市新华区市庄路 57 号中山宾馆 3 层电梯南侧区域，建筑面积 390 平方米。
2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石家庄高新区蒙娜丽莎陶瓷整饰仓储基地 承租方：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期：2016.02.23 至 2017.02.22 租金：20,000.00 元/年 用途：办公用房，石家庄高新区日中天科技园众创空间 B1， 建筑面积 78.2 平方米。
3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赵晓永 承租方：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期：2015.12.01 至 2018.11.30 租金：20,000.00 元/年 用途：公司为存放润滑油，特租此房屋作为润滑油库房， 位于栾城区栾窦路 55 号。
4	飞行保障合同	出租方：河北中航通用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承租方：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期：2016.01.01 至 2016.12.31 租金：飞机停场费 200 元/天·架，飞行服务费：700 元/架·场 次，以及调机、通航作业起降等费用。每年的 12 月 28 日 前结清所有费用。 用途：为保障公司飞行业务的正常进行，满足飞机日常停

		靠及维护需要，特租赁石家庄栾城机场。
--	--	--------------------

注：公司披露的房屋租赁合同的标准为：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对公司经营有重要作用的所有房屋租赁合同。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从事通用航空服务，上游供应商主要是通用航空器制造、通用航空器维修以及飞机所用航油航材等行业。公司于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两架运五 B (D) 飞机用于公司运营，飞机的飞行高度适宜、稳定性好等性能能够满足训练、航空拍摄、运输和农业作业等任务。

公司对飞行运营所需的航油、设备航材等，实行归市场部统一采购管理，其他相关部门配合的管理模式。公司严格执行采购管理制度，确保采购过程中“集中的权力分散化，隐蔽的权力公开化”。市场部与公司相关专业人员沟通协商从供货能力和同行业知名企业中选择性能价格占优势的供方。公司采用直接与生产厂家联系来确认采购的方式，控制采购成本，并通过与历史价格比对及定期的询价制度，来保证采购价格的透明化和成本不高于同行业同规模的企业，同时按照公司的采购流程进行审批。目前公司有稳定的航油和润滑油供应商，有一定的价格优势和质量保障。

（二）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制定了灵活有效的营销战略，注重培育市场认知程度，在客户中树立公司形象，逐步扩大公司的知名度。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电话直销、渠道合作、竞标销售。其中，电话直销占 62.41%，渠道合作占 25.51%，竞标销售占 12.08%。公司的客户多为国家企事业单位，航空摄影业务来源于测绘局以及研究所等单位。公司已陆续在河北、河南、陕西、山西、山东、内蒙等地展开航空摄影、科学实验等航空作业活动。公司凭借优质的服务与客户建立起良好的关系，进一步巩固市场扩大市场占有份额。

（三）公司的盈利模式

公司的飞行服务主要是航空摄影服务、科学实验和农林作业。与客户签订合同后，按照客户需求，制定详细的飞行方案，公司提供飞机和机组人员，客户按需提供专业的技术和配套设备开展航空摄影任务。公司采用“成本估算+合理利润”的定价方式，其中成本估算会充分考虑飞行人员和机组人员的成本、原材料的消耗、飞机的折旧、日常期间费用和飞行环境因素等方面，合理利润会参照同

行业的利润率，保证公司的有效运行。

飞机的日常维护由公司取得维修人员资质的专业人员操作，飞行 1,400 小时后才需要大修，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两架运 5B (D) 的飞行小时数分别为 244:07 和 509:29，近两年内不会产生大额维修费用。国际油价的持续下跌也有利于企业航油采购成本的降低。公司正在开发旅游等多项航空业务，通过不断优化公司的市场和业务结构，来提升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

基于上述分析，公司的商业模式符合其所处行业特点及上下游产业链关系。公司凭借其在飞行技术、服务品质和售后服务方面的优势，通过“成本估算+合理利润”的定价策略，保证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及稳定的盈利能力。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及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航空运输业（G5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航空运输业（G56）—通用航空服务(G562)—通用航空服务（G562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航空运输业（G56）—通用航空服务(G562)—通用航空服务（G562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12）—运输（1212）—航空货运与物流（121210）—航空货运与物流（12121010）。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处行业为通用航空服务业。

2、监管体制、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即通用航空服务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中国民用航空局，中国民用航空局(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主管民用航空事业的部委管理的国家局，简称民航局或 CAAC，归交通运输部管理，其前身为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于 2008 年 3 月由国务院直属机构改制为部委管理的国家局，同时更名为中国民用航空局。当前，民航局除负责飞行安全、规划、飞行标准、适航、运输计划等行业管理职能外，还负责直属航空运输公司及各级机场的管理。民航局的主要职责定位于民用航空的安全管理、市场管理、宏观调控、空中交通管理和对外关系五个方面，而每个职能中都包含通用航空的管理内容。

中国通用航空运输协会通用航空分会是通用航空服务业的行业自律机构。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涉及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器适航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器国籍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器权利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器权利登记条例实施办法》、《通用航空飞行管理条例》、《民用机场管理条例》、《通用航空经营许可管理规定》、《通用航空经营许可管理规定》。

为鼓励通用航空服务业的发展，国务院及各部委近年来陆续发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为产业的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主要政策文件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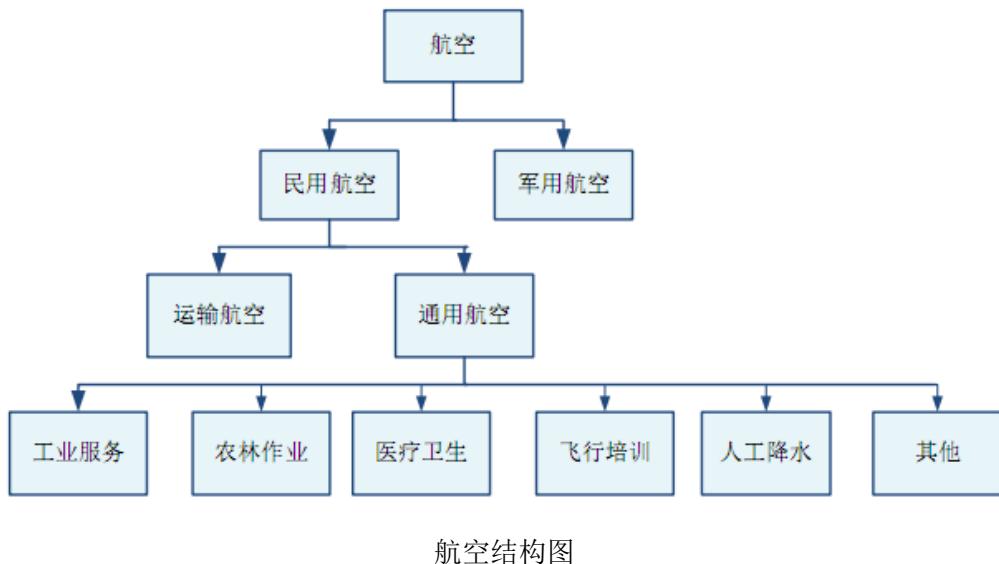
序号	颁布时间	出台部门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0年11月14日	国务院、中央军委	《关于深化我国低空空域管理改革的意见》	低空空域是通用航空活动的主要区域，深化低空空域管理改革，是大力发展通用航空、繁荣我国航空业的重要举措，是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迫切需要。
2	2011年5月10日	中国民用航空局	《中国民用航空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1年至2015年）》	到2015年，航空运输持续安全，基础保障能力全面增强，服务能力基本满足需求，转变发展方式取得成效，竞争能力和国际影响力显著提高，在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作用更加突出，对国家经济社会的贡献明显增大。
3	2012年7月12日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航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发展目标：到2020年，我国民航服务领域明显扩大，服务质量明显提高，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明显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增强，初步形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化民用航空体系。
4	2012年5月23日	工信部	《民用航空工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13-2020年）》	对我国干线飞机、通用飞机和通用航空、航空发动机、航空设备及系统、航空工业布局、航空科学技术、基础设施和能力建设等重点领域和任务做了明确部署。
5	2012年7月9日	国务院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大力发展符合市场需求的新型通用飞机和直升机，构建通用航空产业体系；突破航空发动机核心关键技术，加快推进航空发动机产业化；促进航空设备及系统、航空维修和发展；提升航空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和专业化发展能力。

序号	颁布时间	出台部门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6	2013年11月6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中国民用航空局	《通用航空飞行任务审批与管理规定》	《规定》对通用航空飞行任务审批主管部门、时限等根本问题作出规定，不仅简化了相关通航审批程序，使更多通用航空企业从中受益，而且也明确了通航任务审批细则，保证抢险救灾飞行任务能够得到及时批准。
7	2013年12月20日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加快飞机租赁业务发展的意见》	加快发展飞机租赁业有利于提升航空服务能力、国家综合应急能力，有利于优化金融资源配置，促进金融业务多元化和国际收支平衡，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战略意义。
8	2015年5月8日	国务院	《中国制造2025》	加快大型飞机研制，适时启动宽体客机研制，鼓励国际合作研制重型直升机；推进干线飞机、直升机、无人机和通用飞机产业化。
9	2015年11月3日	中共中央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加快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完善水利、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通用航空、管道、邮政等基础设施网络。
10	2016年5月17日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到2020年，建成500个以上通用机场，基本实现地级以上城市拥有通用机场或兼顾通用航空服务的运输机场，覆盖农产品主产区、主要林区、50%以上的5A级旅游景区。通用航空器达到5,000架以上，年飞行量200万小时以上，培育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通用航空企业。

3、行业发展历程及生命周期

（1）行业概况

通用航空服务是指使用民用航空器从事公共航空运输以外的民用航空服务，包括从事工业、农业、林业、渔业和建筑业的作业飞行以及医疗卫生、抢险救灾、气象探测、海洋监测、科学实验、教育训练、文化体育等方面的飞行活动。通用航空领域应用场景广泛，嵌入到生活的各个方面，是整个航空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



航空结构图

①国外通用航空服务业发展概况

国外发达国家通用航空服务业发展较为成熟，行业规模较大，通用航空运营企业数量、注册航空器数量和飞行时间处于领先地位。通用航空机场等通航配套服务和保障设施较为完善，同时飞行作业结构以及飞行人才储备较为合理。

根据美国通用航空制造商协会（GAMA）发布的《2015 通用航空统计数据手册及行业前景》数据显示，2015 年全世界约有存量通用飞机 36.2 万架，其中，美国拥有通用飞机 20.4 万架，欧洲拥有通用飞机 11 万架。销售收入为 191 亿美元，同比增长 0.40%，年产量也达到了 2,331 架，年营业额达到 241.2 亿美元。

②国内通用航空服务业发展概况

我国通用航空服务业起步较早，1912 年航空界先驱冯如驾驶自制飞机在广州进行飞行表演，揭开了通用航空服务业发展的序幕，但我国航空服务业发展较为缓慢，没有像欧美国家等实现快速发展。

根据《2015 年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15 年通航运营企业数量、在册航空飞行器总量、飞行作业时间分别是 281 家、1,904 架（具）和 77.93 万小时，比上年分别增长 17.60%、5.90% 和 15.50%，取得商用驾驶员资格证书的人数为 22,870 人，较上年增加 2,712 人。

近十年来，国内通用航空服务业得到了较快的发展，但是由于通用航空业具有初期投入大、产业链长、发展周期长等特点，我国通用航空服务业存在整体发展水平仍然较低、行业内盈利水平较低、通用航空市场未完全等情况。随着我国政策支持力度加大，低空空域将逐步开放，我国通用航空业将会取得进一步的

发展。

（2）生命周期

我国通用航空业起步于建国初期，但真正意义上的发展是在改革开放后。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步入了快速发展轨道，通用航空业进入了历史发展的最好时期。通用航空服务业规模不断扩大、通用航空运行企业不断增加，整个行业实现了较快发展。但是通用航空业整体规模与欧美等主要国家相比，差距仍然非常明显。我国通用航空市场总体规模较小、成本高、盈利能力差以及相关通航附属设施不完善。未来我国通用航空业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所以我国通用航空业所属行业的生命周期处于成长期阶段。

（3）上下游产业链

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航空服务业。产业链上游主要为通用航空器制造行业和通用航空器维修行业，为通用航空服务业提供通用航空器制造和维修。公司主要业务为客户提供各类通用航空服务，主要包括飞机飞行服务。所以公司所处行业下游主要是需求飞机飞行服务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目前公司拥有的运五飞机购买于上游的航空器制造企业。公司拥有一支具有民用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的专业维修技术团队，对通用航空器维修企业依赖较小。

公司所处行业下游主要是需求通用航空飞机租赁、飞行员培训、飞行作业、私人消费及公务消费等服务的客户。公司主要业务是为客户提供航空摄影、科学实验和农林作业等飞行服务。公司正在拓展航空服务业范围和种类，进一步扩大公司行业下游需求范围，增强公司竞争优势。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内产业政策扶持

我国通用航空服务业正处于成长期阶段，发展空间巨大。通用航空业已经纳入国家“十二五”规划，并且国务院出台了《关于促进民航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将通用航空业列为国家支持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随着2010年《关于深化我国低空空域管理改革的意见》、2012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中国制造2025》、2016年《关于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和空域改革管理改革试点推广等一系列促进行业发展政策陆续出台，通用航空服务业将迎来历史上的最好发展时期。

此外，由交通运输部颁布的《通用航空经营许可管理规定》，2016年6月1日起实施，该《规定》取消了通用航空经营许可原有的筹建认可环节，充分简化了经营许可程序；降低了企业自有航空器的条件，由要求企业设立时的两架航空器须为完全所有权，调整为购买或租赁方式皆可，以此减轻企业设立时的资金压力，同时支持国内飞机租赁业的发展；降低企业准入条件，取消了购置航空器自有资金额度的要求，方便投资人开展经营项目，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降低了企业设立时对基地机场的要求，允许通用航空企业可以与其使用航空器相适应的“起降场地”作为基地机场。

②通用航空市场需求不断增加

最近几年，我国经济持续稳定发展，通用航空市场需求不断增加。除了航空物探、电力巡线、农林喷洒、工业吊挂、空中摄影等具有较大的市场需求外，为应对常规突发性事件，医疗急救、抢险救灾、消防救援、警航合作等对通用航空飞机的需求越来越多。此外，随着我国个人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财富的积累，私人飞机拥有量将不断攀升。未来通用航空飞机托管服务、培训服务以及机场服务业务将出现较快增长。未来通用航空市场需求的增加是通用航空产业发展的最主要的因素。

（2）不利因素

①通用基础设施保障不足

我国通用基础设施保障条件不足，严重限制了我国通用航空服务业的发展。根据《2015年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止2015年底，我国共拥颁证运输机场210个，比上年增加8个，通用机场的体量还比较小，在民航局注册的通用航空机场还不到100个。我国通航制度体系不够完善，空域使用审批程序过于复杂，涉及单位、层级过多，导致国内机场利用率较低，很多机场进行最多的业务就是利用本场空域进行飞行训练，未实现常态化的航线飞行。此外，我国航空汽油的生产能力和储运设施滞后，地面服务保障不完善，也难以满足通用航空飞机量增长的需求。

②专业人才匮乏

随着市场需求和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人才匮乏是很多通用航空企业迫在眉睫的发展瓶颈。来自中国民航飞行学院的数据显示，未来5年，中国通用航空仅飞行员的缺口就高达3,000人至4,000人。

飞行员培养周期性较长，从飞行学员到转变为真正的生产力需要数年时间。由于新增运力和业务量的增加，通航飞行队伍亟需人才补充与储备。目前，还尚无专门针对通用航空制定具体的招生政策，有的通航企业急于发展，入口标准较低，导致了安全基础偏弱、生源素质较低；若招生标准过高，能达到条件的学员或许又会选择运输航空。通用航空专业人才的匮乏是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之一。

5、行业进入壁垒

（1）资质壁垒：

虽然我国 2016 年颁布的《通用航空经营许可管理规定》取消了原有的筹建认可环节，降低了企业自有航空器的条件要求，取消了购置航空器自有资金额度的要求等降低了企业准入条件，进而可以促进通用航空服务业的大力发展。但是，该《规定》仍然要求：从事通用航空经营活动的企业应当取得通用航空经营许可，分为甲类、乙类、丙类和丁类，由中国民用航空局对通用航空经营许可及相应监督管理工作实施统一管理。

取得通用航空经营许可，仍然要具备满足一些基本条件，如购买或租赁不少于两架民用航空器，航空器应当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登记，符合适航标准；有与民用航空器相适应，经过专业训练，取得相应执照或训练合格证的航空人员；设立经营、运行及安全管理机构并配备与经营项目相适应的专业人员；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完成通用航空法规标准培训，主管飞行、作业质量的负责人还应当在最近六年内具有累计三年以上相关专业领域工作经验；有满足民用航空器运行要求的基地机场（起降场地）及相应的基础设施等，为通用航空服务业的资质壁垒。

（2）技术壁垒

通用航空服务有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特点，从企业的主要负责人、主管人员到作业飞行人员及空勤、维修人员均需具备专业知识和经验。此外，为有效保证飞行的安全性、可靠性，通用航空服务公司多数专业岗位人员都需要经过长时间的培训和大量的实践操作经验，通过相当复杂的考核，并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3）资金壁垒

《通用航空经营许可管理规定》已经取消了各类通用航空经营项目购置航空使用的自有资金额度的最低要求，但为取得通用航空经营许可，仍需购买或租赁不少于两架民用航空器，具备充分的赔偿责任承担能力，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同时，后勤维护、维修人员以及飞行队伍的培养以及公司的业务开展等需要投入

大量资金，使得进入通用航空业具有较高的资金壁垒。

（二）市场规模

1、通用航空服务行业发展特点

中国民用航空局局长冯正霖曾表示：通用航空服务业是极具魅力的黄金产业，主要有以下几点特点及原因：

（1）用途广泛、形态多元、适用于我国不同区域的发展需要。

在东部沿海发达省份，通用航空可以提供公务飞行、私人飞行、空中游览、体验娱乐飞行等服务，满足人民群众个性化的消费需求；在西北、内蒙古等老少边穷地区，如爱飞客项目的实施，及通勤航空服务项目，就是航空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实现民航大众化的重要途径。

（2）兼具生产工具和消费品，可以服务于未来我国数十年的经济发展。

在社会起飞阶段作为生产工具，参与经济建设；在社会逐步发展完善阶段，参与社会的服务；在更高收入阶段，拉动大众消费。

（3）涉及面广、产业链长，可以有力带动多个关联产业的发展。

通用航空产业不仅可以直接驱动航空领域科技创新和高科技产业发展；同时，可作为我国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有力补充，汇集人流、物流，提高区域的通达性，旅游、商贸、教育、医疗卫生等多个行业都可以从中受益。

2、我国通用航空市场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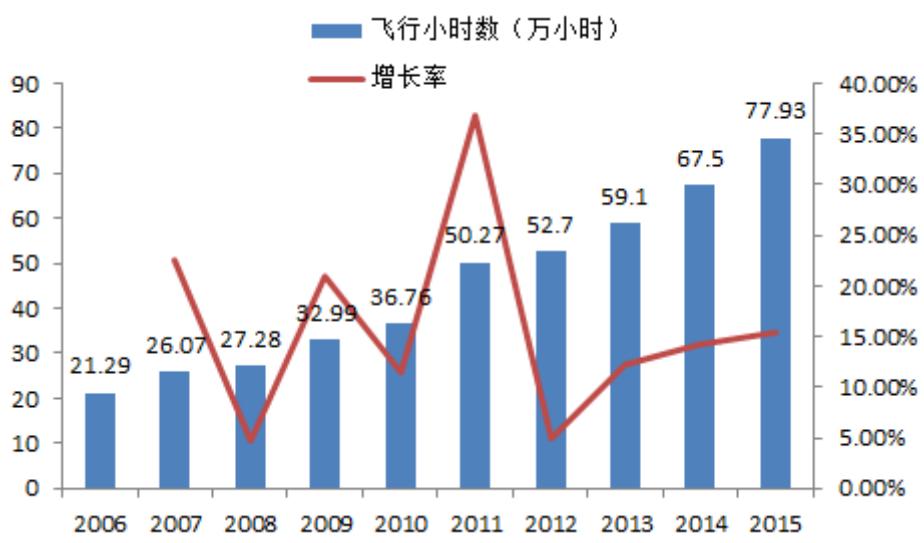
根据《2015年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底，通用航空企业在册航空器总数达到1,904架，同比增长5.90%，其中教学训练用飞机508架。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局，西部证券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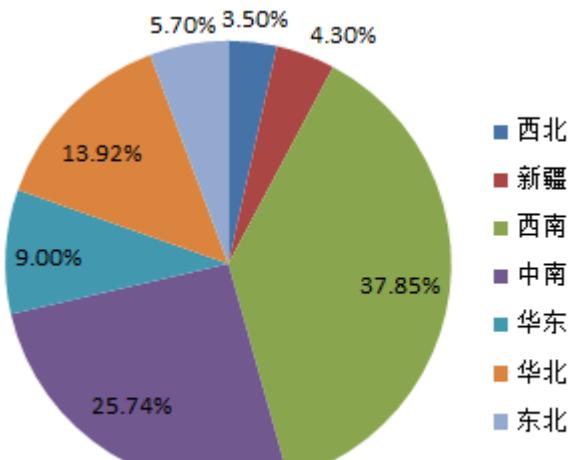
根据《2015 年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15 年通航运营企业数量为 281 家，在册航空飞行器总量 1,904 架，飞行作业时间为 77.93 万小时。

民航局数据显示，2012 年至 2015 年期间，国内通航企业数量平均增长率为 24.49%，通用航空企业适航在册航空器总数的平均增长率为 13.11%，通用航空的作业时间增长率为 13.94%，且作业时间的 60% 以上集中在南部地区，地区差异化较严重。



2006-2015 年中国通用航空飞行作业时间总量

(数据来源：中国民航局，西部证券整理)



2015 年通用航空飞行作业量地区分布

(数据来源：2016 年中国通用航空行业市场现状及发展前景分析，西部证券整理)

目前我国内地通航企业及飞机分布集中在全国中南部地区，与各区域经济状况相符，中西部地区通航产业发展缓慢。然而，通用航空对山区等交通不便的区域和资源密集区域，具有更高性价比的使用前景。

3、行业发展趋势

通航产业发展空间巨大，低空空域开放政策松动有望逐步打开市场空间。2016 年作为“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国内深化通航改革的元年，5 月份相应顶层设计的出台以及之后可预期的相关政策法规的跟进，将有力的保障了通航产业的发展。

(1) 通用航空产业将迎来战略机遇期

作为重要的经济增长点，国家高度重视通用航空行业的发展，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推进通用航空综合改革，加强通用航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通用航空法规标准体系，改进通用航空监管，创造有利于通用航空发展的良好环境。根据 2012 年颁布的《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航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到 2020 年中国通用航空的发展目标是“实现规模化发展，飞行总量达 200 万小时，年均增长 19%”。2016 年颁布的《通用航空经营许可管理规定》取消了原有的筹建认可环节，降低了企业自有航空器，取消了购置航空器自有资金额度的要求等降低了企业准入条件，大大降低了企业准入条件，将加快促进航空服务业的发展。

从整个产业链的联动来看，首先，通用航空运营企业业务增长迅猛，运营企业规模的扩大将会产生对飞机的需求，国产飞机的销售和国外飞机的进口数量将会快速增长；其次，通用航空运营企业生产任务的增加和机队规模的扩大，将会

拉动培训、维修、租赁等运营支持服务产业的快速发展；最后，通用航空飞行活动的大量增加对空管系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带动机场相关配套设施的升级与建设，整个通航产业链的发展增速将提高，产业将迎来战略机遇期。

（2）通用航空产业结构将继续优化调整

根据 2016 年 5 月中国民用航空局公布的《2015 年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2015 年，通航全行业完成生产作业飞行 77.93 万小时，比上年增长 15.50%。其中：工业航空作业完成 8.55 万小时，比上年增 1.4%；农林业航空作业完成 4.21 万小时，比上年增长 10.10%；其他通用航空作业完成 65.18 万小时，比上年增长 18.00%。从该组数据中可见，工业、农林业等通用航空传统服务的飞行时长、发展增速远低于应急救援、医疗救助、海洋维权、私人飞行、公务飞行、飞行培训等新兴通用航空服务。目前受低空空域管制放松，通航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等因素的影响，私人飞行、公务飞行等新兴业务预计将继续高速增长，通用航空产业结构将继续优化调整。

（三）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通用航空服务行业还刚刚起步，难以适应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难以以为我国经济发展转型提供应有的支撑。发展通用航空，首先必须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真正认识到通用航空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其次是改革空域使用和机场建设等方面审批制。以国家立法明确空域的性质、管理与使用，按机场类别制定机场建设标准和审批程序，加大政府对通用机场建设的扶持力度，通过市场化方式解决专业技术人员短缺的问题。

通用航空服务业是一个政策性较强的行业，行业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一般运行和飞行规则》等法律法规的限制，尽管目前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支持通用航空业的发展，但相关法规制定、服务保障措施建设滞后于发展规划，将给通航企业的发展带来了一定的政策风险。

2、运营风险

通航业的业务特征和政策监管要求决定了通航企业存在如下的运营风险：首先，行业对安全飞行的要求极高，出现安全事故后将对公司的声誉和持续经营产生较大影响，并增加了包括保持航空器适航性、提高航空器操作人员素质、完善飞行前和飞行过程中的定位、沟通技术等运营成本；其次，通航飞行计划需要取得空军和民航局相关部门的审批，并受天气、军方活动、空中管制等多种因素的

影响，导致年度飞行计划无法得到精准的执行，影响企业经营销售计划的制定和目标的实现。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面临的竞争状况

中国民用航空管理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底，我国通用航空运营企业的总数为 281 家，较 2014 年增长 17.6%。2016 年国家新出台降低通用航空服务业的准入门槛，以及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政策，如随着低空空域放开及机场建设投资力度的加大，我国通用航空服务业的发展将突飞猛进，行业的竞争也将日渐激烈。

（2）行业内国内主要企业

与公司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主要有山西成功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834916）和云南和谐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833567）等，主要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成功通航（834916）	公司主营业务是承揽山西及周边省市人工降水和航拍航测的专业飞行服务，同时初步涉足其它通航服务业务，如飞行员机型改装培训等。
和谐通航（833567）	公司是以直升机运营为主，具备甲类飞行资质国有控股的通用航空运营公司。公司依托云南独特的地理、地貌特征、丰富的旅游资源，立足云南覆盖西南面向全国，大力发展中空巡查、空中游览、航空摄影、农林喷洒等通用航空运营业务。

2、公司竞争地位、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1）竞争地位

2016 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国家将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几年通用航空产业将迎来历史性发展机遇。2016 年 5 月，国务院出台《关于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表示：到 2020 年建成 500 个以上通用机场，基本实现地级以上城市拥有通用机场或兼顾通用航空服务的运输机场，覆盖农产品主产区、主要林区、50% 以上的 5A 级旅游景区。通用航空器达到 5,000 架以上，年飞行量 200 万小时以上，培育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通用航空企业。通用航空业经济规模超过 1 万亿元，初步形成安全、有序、协调的发展格局。同时，也提出了实

现真高 3,000 米以下监视空域和报告空域无缝衔接，简化飞行审批（备案）程序，明确报批时限要求，方便通用航空器快捷机动飞行，解决“上天难”问题，为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

与同等规模的通用航空服务公司相比，公司具有乙类飞行资质，在专业技术人员、安全管理及客户资源上存在优势。公司是拥有自己独立的飞行团队和机务人员，可调配的机长 2 名，均具有国家级飞行员的背景，副驾驶 3 名，均有多年航空飞行经验，能够满足现有客户的需求，安全完成航空作业。此外，公司制定了《航空安全管理制度》等多个制度文件，来保证操作规程准确、无失误。公司的客户大多为国家企事业单位，如测绘院、研究所等单位，公司凭借良好的服务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逐渐建立稳定的客户群体。

（2）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安全运营管理优势

飞行安全是通用航空企业生存之根本。公司一贯主张“安全运营、科学管理”的营运理念，重视公司飞行安全质量管理和控制，并建立了多部门协调配合、全程服务监控的飞行安全质量控制体系。公司拥有一套领先的安全、维护的管理手册和规则，先后制定了《航空安全管理手册》、《航空安全保卫手册》等，同时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的安全领导小组，为保证安全飞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保持飞行事故为零的安全飞行记录，并一直按照制度手册进行科学管理、规范运行，使飞行安全管理工作实现规范化、程序化、标准化和制度化。

②专业技术人员优势

通用航空服务业是技术层次较高的行业，专业技术人员优势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也是公司实现快速发展的基础。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家团队，成熟的空、地勤及保障队伍，能够高质量完成各类飞行任务，充分保障飞机运行，满足用户的作业需要。同时公司一直重视技术人才的培训工作，不断加强学习行业新技术、新技能。

③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领导层和专业技术人员都是在航空服务行业工作 20 年以上，不仅有着丰富的行业经验，也积攒很多同行业人员和客户等人脉，因此，公司有丰富的信息资源和渠道资源。同时我们还倡导“全员营销”理念，积极进行服务市场的营销和推广。

④良好的服务品质和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在签订合同后，主管领导和机组人员召开专门会议，根据甲方指定的区域、线路和要求，在充分考虑飞行区域地理位置、地形、飞行高度、天气状况等情况制定出详细的飞行计划，以满足客户的要求。每个项目都有专人跟踪负责，每天飞行结束后都有甲方管理员确认签字，得到客户的认可。

每个项目服务结束后，项目负责人与客户沟通服务情况，包括服务态度、服务流程、服务质量等，对客户不满意之处及时反馈至主管领导，由主管领导召集有关部门提出改进意见，并将处理结果通知给客户，在迅速解决客户的问题同时，也提升了公司的信誉。此外公司还制定了销售质量服务的考核，保证了每个环节的服务品质。

（3）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公司业务范围不够广

公司业务目前只覆盖通用航空中的航空摄影、科学试验等服务内容。业务范围较窄，公司未来将拓展新的业务领域，比如物探、商务包机、观光旅游等，来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②现阶段盈利能力较弱

公司与国内多数通用航空企业一样，发展初期盈利能力较弱。通用航空企业对资金要求较高，前期投入较大，对资本依赖性较高。此外，通用航空企业运营成本较高，具有规模经济型的特征，只有发展到一定规模，才能降低运营成本。

（五）公司的发展战略与目标

1、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立足于通用航空领域，大力实施业务创新、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适时实施资本运作，不断优化公司的市场和业务结构，努力提升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 and 核心竞争力。公司紧紧抓住通航产业的发展机遇，积极实施多元化发展战略。公司具有乙类飞行资质，未来计划在已经开展的航空摄影、科学实验和农林服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如物探、商务包机、观光旅游等。

2、公司未来两年的经营目标

公司在未来两年将加大专业人员培养投入与市场开发力度，继续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快速的提升市场份额，建立面向全国的营销网络。具体如下：

(1) 将进一步扩大业务范围，挖掘新的经济增长点，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扩大市场规模。

(2) 公司将培养一批新的飞行、机务等机务团队，在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及业务范围的同时，保证人员的充足与质量，同时也为公司可持续经营发展夯实人员基础。

3、公司未来两年经营计划及实施计划所采取的主要措施

(1) 市场开发计划及措施

①公司把开拓市场作为扩大市场份额、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工作，并充实营销队伍，优化营销管理制度、增加营销人员奖励机制。公司将继续实施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充分利用服务竞争优势，加强和完善营销体系建设。

②公司制定了旅游观光等业务实施方案，目前正在与部分旅游景区洽谈。同时，将公司现有资金和人力等资源进行整合，不断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和规模。

(2) 人力资源计划及主要措施

①人员扩充培养计划：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宗旨，大力开发人力资源，坚持“内部培养加外部引进”的人才战略方针，通过社会招聘和招收高校应届毕业生等方式重点引进市场营销、飞行员、机务维修人员、管理等专业人才，使人才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同时，适当保持一定的储备。此外，公司将人才培养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上，通过加大投入和开展各种形式的培训教育，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建设有特色的企业文化，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保障。

②绩效改革计划：为了使公司员工的收入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而增长，使员工享受到公司发展所带来的红利，公司在 2015 年开始绩效改革，以保证员工的收益与公司利润挂钩。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三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

1、股东大会

2016年6月28日，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

2、董事会

2016年6月28日，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组成董事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3、监事会

2016年6月28日，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1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2013年6月—2016年7月)，公司依据《公司法》制定了《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并据此初步建立起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相对简单，因股东人数少、规模小，公司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仅设立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聘任了公司经理。在此阶段，公司股东会整体运行情况良好，但仍存在内控制度不健全，未充分有效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等问题。

2、股份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2016年7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

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公司为了完善治理结构，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基本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进一步细化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及1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在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监事均按照要求出席了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一）现行治理机制对股东的保护情况

现行公司治理机制是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建立起来的，现行公司治理机制以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为根本出发点。《公司章程》第三十条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权利，第三十二条规定当股东权利受到侵害时，股东可以通过民事诉讼的手段保护其权利，现行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另外，在中小股东权利保护方面，公司章程特做出如下规定：

1、股东知情权保护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股东权利第（五）项规定：公司股东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参与权保护

股东的参与决策权，主要体现在股东参加股东会或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或者通过选举、委派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的方式，行使权利。

《公司章程》第四十九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提案符合本章程要求的，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告知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四条规定：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或者监事，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3、质询权保护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股东权利第（三）项规定：公司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公司章程》第六十三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六条规定：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4、表决权保护

《公司章程》第五十五条规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公司章程》第七十一条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建立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性合作关系，促进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规则进行细化，对投资者管理的工作对象、内容、方式、组织及实施等内容做出了具体规定。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十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针对原有限公司阶段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不完善的情况，公司对原有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重新梳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公司规模的扩大，公司需要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持续推进、不断深化内部控制工作，以保证企业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证企业健康发展。

（五）发现问题及解决方法

经认真自查，公司的治理机制在以下几个方面存在不足：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需要不断完善

公司虽然已经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随着国内证券市场和自身所在行业的不断发展，在新的政策和外部环境下，公司的内控体系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否则将无法适应瞬息万变的市场环境和管理要求。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需进一步加强对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的学习和培训

随着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不断完善和出台管理法规、制度，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须进一步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及证券常识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尽责、规范运作的意识。

3、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公司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后，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要求将大为提高，公司须在已制定政策的基础上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措施认真执行，达到公众公司的要求。

针对上述不足之处，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改进措施如下：

（1）进一步加强有关公司证券等法律法规的学习，确保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

（2）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

（3）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充实公司网站内容，及时依法在公司网站公布有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六）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违法违规、受处罚及涉诉情况

（一）公司最近三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及期后，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公司已经取得石家庄市高新区国税、地税，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和中国民用航空河北安全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

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自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后审查期间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最近三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已经取得了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后审查期间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三）公司未决诉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

四、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业务独立

公司是具备乙类飞行资质的通用航空运营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航空摄影、科学实验以及农林作业等通用航空服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等。公司的主要财产是两架运五飞机及办公设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或信用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未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

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聘任及辞退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份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社会保险独立管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薪，未在其他公司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位。公司人员独立。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26 人，公司与员工均签订有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并按时向员工发放工资。公司共为 9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12 人为退休员工，3 人自己缴纳社保，无需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2 人为新入职员工，社保关系正在办理中。报告期内，公司未能够为员工缴纳社保，存在合规风险，但报告期后已经规范。2016 年 5 月开始，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为所有需要缴纳社保的员工缴纳社保。

2016 年 8 月 2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出具《关于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社保问题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股份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征缴部门认为股份公司存在漏缴或少缴社会保险情况，需要股份公司补缴的，本人（公司）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股份公司补缴；如果股份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人（公司）将无条件全部代股份公司承担。如果股份公司住所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为股份公司存在漏缴或少缴住房公积金的情况，需要股份公司补缴的，本人（公司）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股份公司补缴；如果股份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人（公司）将无条件全部代股份公司承担。”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工作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依法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开设独立基本存款账户，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财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公司财务独立。

（五）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有效运作。公司共设三个中心和一个委员会，分别为运行中心、行政中心、运营中心及安监委员会，其中运行中心包括飞行部、机务部、运控适航部，行政中心包括财务部、投融资部、综合部，运营中心包括市场部、事业部、航务部。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除本公司及公司的两个持股平台有限合伙企业股东谦聚兴和永顺富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亲属对外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关系密切的亲属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2016年7月22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以后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 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是存在公司占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初至申报日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发生了资金往来，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发生了资金往来包括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从关联方拆入的资金及偿还资金的款项。

公司存在其他关联方（祝玉洁-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是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的临时拆借，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是在保证自身经营正常开展的基础上发生的，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上述关联资金占用行为没有对公司利益造成重大损害且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已清理规范完毕，亦未对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或实质性危害，也未因此产生相关纠纷或诉讼。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及其他关联方（祝玉洁）的资金占用（被占用）及往来情形如下：

其他关联方：祝玉洁（其他应收款）

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月份	凭证 编号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余额	备注
				30,000.00	期初余额
1	1		100,000.00	-70,000.00	还款
1	11	2,000,000.00		1,930,000.00	借款
2	2		80,000.00	1,850,000.00	还款
2	1		500,000.00	1,350,000.00	还款
2	1		900,000.00	450,000.00	还款
2	1		600,000.00	-150,000.00	还款
3	2		50,000.00	-200,000.00	还款
3	8	300,000.00		100,000.00	借款
3	8	500,000.00		600,000.00	借款
3	8	500,000.00		1,100,000.00	借款
3	8	500,000.00		1,600,000.00	借款
3	8	500,000.00		2,100,000.00	借款
4	2		70,000.00	2,030,000.00	还款

4	1		1,000,000.00	1,030,000.00	还款
4	1		500,000.00	530,000.00	还款
4	1		100,000.00	430,000.00	还款
4	1		500,000.00	-70,000.00	还款
11	10	70,000.00		-	借款
12	5		50,000.00	-50,000.00	还款
12	3		200,000.00	-250,000.00	还款
12	4		1,000,000.00	-1,250,000.00	还款

2014 年度，公司与祝玉洁共发生往来 21 笔，2014 年期初祝玉洁占用公司资金 30,000.00 元；2014 年度祝玉洁占用公司资金 7 次，累计占用资金占用 4,370,000.00 元，其中单笔资金占用最大金额 2,000,000.00 元，单笔资金占用最小金额为 70,000.00 元；2014 年度祝玉洁累计向公司支付款项 14 次，累计支付金额 5,650,000.00 元；2014 年末公司向祝玉洁借款余额 1,250,000.00 元。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月份	凭证编 号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余额	备注
1	2	25	500,000.00		-750,000.00	还款
2	2	24	500,000.00		-250,000.00	还款
3	2	23	200,000.00		-50,000.00	还款
4	2	5		100,000.00	-150,000.00	还款
5	3	3		340,000.00	-490,000.00	还款
6	6	19	490,000.00		-	还款

2015 年度，公司与祝玉洁共发生往来 6 笔，其中公司向祝玉洁借款 2 笔，累计借款金额 440,000.00 元；公司偿还祝玉洁借款 4 笔，累计偿还金额 1,690,000.00 元，2015 年度公司向祝玉洁借款余额为零，2015 年度祝玉洁未占用公司资金。

2016 年 1 月 1 日至申报日公司与祝玉洁未发生资金拆借。

其他应收款-董艳冰

董艳冰在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报告期公司占用控股股东资金情况如下：公司在 2014 年末占用实际控制人董艳冰资金 1,099,069.20 元，公司在 2015 年末占用实际控制人董艳冰资金 1,520,741.18 元，公司在 2016 年 4 月末占用实际控制人董艳冰资金 18,676.99 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其他关联方上述资金拆借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公司成立初期，相关关联方积极偿还公司款项；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治理机制不够健全，公司未制定具体的关联交

易决策制度，亦未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存在一定程度的不规范，但相关资金的拆借已按照内部规定履行了财务负责人审核、总经理签字的审批程序。

在发生相关资金拆借时，双方未签订相关拆借协议，也未约定支付相关利息，实际也未支付相关资金占用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尚未出具避免资金占用的相关承诺，故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已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将相关欠款全部归还公司。2016 年 5 月 1 日至今公司未再发生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公司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具体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履行情况
董艳冰	2,980,000.00	2015 年 9 月 21 日	2016 年 9 月 21 日	已解除

董艳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裕华支行于 2015 年签订了编号为 2015 年个投字 1015 号《个人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98 万元。董艳冰借款一部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一部分用于偿还个人购车贷款，还有一部分尚未使用。

针对上述贷款合同，董艳冰委托河北德顺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提供保证，双方签订了编号为 DSDB2015026-01 的《委托担保合同》，担保的本金金额为 298 万元，且合同中约定了反担保措施，并另行签订反担保合同。

另行签订的反担保合同如下：

1、公司与河北德顺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反担保抵押合同【适用于航空器】：公司用于抵押的航空器国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标志和登记标志为 B-8055。

2、公司与河北德顺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反担保保证合同【适用于企业】。

3、董艳冰、赵建英与河北德顺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反担保保证合同【适用于自然人】。

根据河北德顺担保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出具的证明文件，截至 2016 年 7 月 27 日，公司与河北德顺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反担保抵押合同【适用于航

空器】与反担保保证合同【适用于企业】均已解除。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相关的内控制度尚未建立，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关联方担保未履行有效的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起完善的内控制度，保证公司各项生产和经营活动有序有效的进行。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相关制度尚未得到充分有效执行。公司股东及关联方均已出具承诺，保证今后禁止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禁止违规担保，严格遵守公司内部治理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担保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股东及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确保公司的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不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2016年7月25日，公司股东出具了《关于不存在资产占用的承诺函》，承诺遵守公司《章程》有关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约束性条款，不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2016年7月25日，公司股东出具《避免资金占用承诺函》，承诺未来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杜绝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及占用资产的行为；对于确有必要发生经营性往来的，则将严格按照公司的制度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及时依照公司权力机构的批准和合同的约定及时结算，以杜绝任何不正常的资金和资产占用行为。

2016年7月27日，股份公司出具了《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承诺“不再向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联方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不规范的资金拆借，将不再向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人员进行非正常经营性借款”。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	直接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董艳冰	董事长、总经理	8,150,000	77.62	2,350,000	22.38
祝玉洁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董事 会秘书	0	0.00	199,950	1.90
赵建英	董事	0	0.00	0	0.00
张影	董事	0	0.00	49,980	0.48
李磊	董事	0	0.00	0	0.00
夏国玺	监事会主席	0	0.00	0	0.00
王雪晨	监事	0	0.00	0	0.00
刘薇	职工监事	0	0.00	0	0.00
合计	--	8,150,000	77.62	2,599,930	24.76

注：间接持股是指公司管理层通过谦聚兴和永顺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董艳冰为谦聚兴的普通合伙人，在谦聚兴中的出资额为 13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6.67%；董艳冰为永顺富的普通合伙人，在永顺富中的出资额为 80 万元，出资比例为 94.12%。鉴于董艳冰担任谦聚兴与永顺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实际控制谦聚兴与永顺富在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中的表决情况，故认定董艳冰通过谦聚兴与永顺富间接持有二者在公司的全部股数 2,350,000 股，间接持股比例 22.38%。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亲属关系：董事长董艳冰和董事赵建英为夫妻关系，董事李磊为董事长董艳冰的侄女婿。

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其他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 1、就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发表的书面声明。
- 2、就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合法合规的书面声明。
- 3、就管理层诚信状况发表的书面声明。
- 4、就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等发表的书面声明。
- 5、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 6、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的声明、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公司 关联关系	兼任职务
董艳冰	董事长、总经理	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 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 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执行事务合伙人
祝玉洁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董事会 秘书	--	--	--
赵建英	董事	--	--	--
张影	董事	--	--	--
李磊	董事	河南省煤层开发利用有 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职的 公司	职员
夏国玺	监事会主席	--	--	--
王雪晨	监事	石家庄裕国投资咨询有 限公司	公司监事对外投 资并任职的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刘薇	职工监事	--	--	--

注：公司监事王雪晨对外投资公司的石家庄裕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 万元，王雪晨在其中出资 9 万元，持有 90% 股权。石家庄裕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上咨询均金融、期货、教育、证券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全部范围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方可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同，不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形。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三年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均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取得了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申报后审查期间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 董事变动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董艳冰（执行董事）	董艳冰（董事长） 祝玉洁（董事） 赵建英（董事） 张影（董事） 李磊（董事）	2016.06.28	有限公司阶段只设 1 名执行董事；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设立董事会。

(二) 监事变动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祝玉洁（监事）	夏国玺（监事会主席） 刘薇（职工监事）	2016.06.28	有限公司阶段只设 1 名监事；公司整体变更为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王雪晨（监事）		股份公司后，设立监事会，原监事祝玉洁改为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董艳冰（总经理）	董艳冰（总经理） 祝玉洁（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16.06.28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以下如未加特殊标注, 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0,341.34	2,046,595.01	664,176.49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59,861.95	1,683,676.45	176,035.00
预付款项	378,777.74	367,121.00	596,963.6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7,735.00	34,195.00	997.50
存货	305,765.55	575,323.90	658,905.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6,576.44	1,108,620.49	1,300,776.09
流动资产合计	6,979,058.02	5,815,531.85	3,397,854.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30,850.35	6,279,931.63	7,012,184.7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0,166.68	338,833.29	376,83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9,028.15	494,157.99	727,99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60,045.18	7,112,922.91	8,117,017.81
资产总计	14,339,103.20	12,928,454.76	11,514,871.99

(续)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56,377.77	1,975,069.91	32,400.00
预收款项			6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24,701.05	311,467.00	237,974.50
应交税费	217,937.43	157,287.68	111,141.8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2,774.99	2,007,971.18	2,729,279.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91,791.24	4,451,795.77	3,710,795.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0.29	39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0.29	394.73	
负债合计	2,392,131.53	4,452,190.50	3,710,795.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5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53,028.33	-1,523,735.74	-2,195,923.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46,971.67	8,476,264.26	7,804,076.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39,103.20	12,928,454.76	11,514,871.99

2、利润表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93,294.33	11,302,520.59	179,902.91
减：营业成本	1,611,782.88	8,711,365.42	130,834.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71.42	647.65
销售费用	89,692.00	153,543.36	39,848.43
管理费用	422,412.51	1,451,195.96	2,653,774.92
财务费用	-759.66	-2,902.11	-4,243.50
资产减值损失	145,853.50	81,152.05	9,317.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4.15	70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162.75	905,899.49	-2,650,276.49
加：营业外收入		33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	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162.75	906,029.49	-2,650,476.49
减：所得税费用	-44,870.16	233,841.70	-659,638.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92.59	672,187.79	-1,990,838.4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292.59	672,187.79	-1,990,838.4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3	0.07	-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3	0.07	-0.20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4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6,089.16	9,811,746.00	6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300.66	1,572,991.61	5,655,96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2,389.82	11,384,737.61	6,255,967.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4,926.13	4,257,963.23	571,782.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4,205.73	2,140,739.61	660,49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821.62	41,165.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2,214.16	3,500,087.77	5,125,55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0,167.64	9,939,955.64	6,357,83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7,777.82	1,444,781.97	-101,864.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24.15	70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524.15	70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68.45	1,687,31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0	63,068.45	1,687,31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24.15	-62,363.45	-1,687,31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746.33	1,382,418.52	-1,789,176.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6,595.01	664,176.49	2,453,353.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0,341.34	2,046,595.01	664,176.49

4、2016年1-4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523,735.74 8,476,26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523,735.74 8,476,26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3,000,000.00					-29,292.59 3,470,707.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292.59 -29,292.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3,000,000.00					3,5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500,000.00				3,000,000.00					3,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目	2016年1-4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00,000.00				3,000,000.00				-1,553,028.33	11,946,971.67	

5、2015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195,923.53	7,804,076.47

项目	实收资本	2015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2,195,923.53	7,804,076.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2,187.79	672,187.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2,187.79	672,187.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实收资本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523,735.74	8,476,264.26	

6、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05,085.05	9,794,914.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205,085.05	9,794,914.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0,838.48	-1,990,83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90,838.48	-1,990,838.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目	实收资本	2014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195,923.53	7,804,076.47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三）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中天运【2016】审字第 9082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 1-4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企业合并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的会计处理

(1) 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

(1)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

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3、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以及可分割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减值详见“本附注四之十一应收款项”部分。

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八）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第三方应收款项	账龄状态
组合 2: 关联方应收款项(不含备用金)	关联方欠款
组合 3: 备用金	员工备用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第三方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关联方应收款项(不含备用金)	根据组合内应收款项历史损失率, 报告期内不计提坏账
组合 3: 备用金	根据组合内应收款项历史损失率, 报告期内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九)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 按照成本计量; 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

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①该资产在当前状况下可以立即出售；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项资产做出决议，并获取权利机构审批；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本公司将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列报为流动资产。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

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及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有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两个或多个合营方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办公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

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00	5.00	15.8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满足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

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寿命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4、内部研开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飞行员养成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分类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短期薪酬会计处理：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①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会计处理：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会计处理：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十七）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

整。

（十八）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程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c、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公司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目前提供的专业飞行服务主要包括航空摄影，科学实验等服务。该类服务主要是公司提供飞行及机组人员，按照甲方指定的区域和线路，提供飞行服务。公司按照双方确认的飞行时间及合同收费标准结算收费金额并确认收入。

（十九）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一)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二十二)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二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变动说明

1、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433.91	1,292.85	1,151.49
负债总计(万元)	239.21	445.22	371.0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4.70	847.63	780.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4.70	847.63	780.4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9	0.85	0.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9	0.85	0.78
资产负债率(%)	16.68	34.44	32.23
流动比率(倍)	2.92	1.31	0.92
速动比率(倍)	2.22	0.85	0.23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9.33	1,130.25	17.99
净利润(万元)	-2.93	67.22	-199.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93	67.22	-199.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3	67.21	-199.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3	67.21	-199.07

毛利率 (%)	26.51	22.93	27.27
净资产收益率 (%)	-0.35	8.26	-22.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0.35	8.26	-22.6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3	0.07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元/股)	-0.003	0.07	-0.2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03	0.07	-0.20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0.88	11.55	1.94
存货周转率 (次)	3.66	14.12	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336.78	144.48	-10.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4	0.14	-0.0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4、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5、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6、毛利率=(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
- 7、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 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 9、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10、稀释每股收益=经过稀释性调整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 11、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 12、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 1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14、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2、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9.33	1,130.25	17.99
净利润(万元)	-2.93	67.22	-199.08

毛利率 (%)	26.51	22.93	27.27
净资产收益率 (%)	-0.35	8.26	-22.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0.35	8.26	-22.6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3	0.07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元/股)	-0.003	0.07	-0.20

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5 日，当年未开展业务；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219.33 万元、1,130.25 万元、17.99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26.51%、22.93%、27.27%；净利润分别为-2.93 万元、67.22 万元、-199.08 万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35%、8.26%、-22.62%；每股收益分别为-0.003 元、0.07 元、-0.20 元。

公司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相比 2014 年度大幅上升，其中净利润增加 266.30 万元，导致收入增长及净利润增加的原因为：公司 2014 年采购两架飞机后，主要时间用于办理飞机及与飞行相关的手续、资质等工作，因此 2014 年度销售收入金额较低；2015 年随着业务销售的拓展及经营步入正轨，业务量较 2014 年大幅提升；公司采用“成本估算+合理利润”的定价方式，其中成本估算会充分考虑飞行人员和机组人员的成本、原材料的消耗、飞机的折旧、日常期间费用和飞行环境因素等方面，保证一定的利润率。

随着通用航空市场需求的增加及公司业务量的增长，公司盈利能力正逐步增强。

（2）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资产负债率 (%)	16.68	34.44	32.23
流动比率 (倍)	2.92	1.31	0.92
速动比率 (倍)	2.22	0.85	0.23

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6.68%、34.44%、32.23%，2016 年 4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 2016 年 1-4 月股东增加投资款 350.00 万元、同时偿付了部分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长期偿债能力良好。

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2.92、1.31、0.92，速动比率分别为 2.22、0.85、0.23。从比率指标来看，流动性资产能够保证偿还流动负债，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

存货等，立即变现偿还短期负债的能力较强。

公司目前规模较小，2016年4月股东对公司增加投资款350.00万元、同时偿还部分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导致资产负债率下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2014年、2015年大幅上升。

总体来说，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与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相符，财务风险较低，公司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

（3）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8	11.55	1.94
存货周转率(次)	3.66	14.12	0.40

公司2016年1-4月、2015年度、2014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88、11.55、1.94；2016年1-4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5年度变动较大的原因为：2016年1-4月期间的期间营业收入低于2015年度全年营业收入；公司2016年1-4月因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其中主要为增加了应收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的航空摄影收入1,815,579.00元，占应收款期末余额的56.95%；由2015年结转到本期的应收账款，截止2016年4月30日，尚有部分未取得回款，其中金额较大的为应收广州市红鹏直升机遥感科技有限公司的航空摄影1,022,016.00元，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32.06%；上述原因共同导致2016年1-4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以前年度下降。

公司2016年1-4月、2015年度、2014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66、14.12、0.40，公司的存货包含原材料及归集后尚未满足结转条件的项目成本。原材料主要包括：航油、润滑油。由于项目成本的结转与收入的确认保持同步及原材料采购的变动性导致存货周转率波动较大，属正常情况。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万元)	-2.93	67.22	-19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万元)	129.24	1,138.47	62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万元)	466.02	994.00	63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36.78	144.48	-1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15	-6.24	-168.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5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18.37	138.24	-178.92

公司 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36.78 万元、144.48 万元、-10.19 万元。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 2014 年度增加了 154.66 万元，导致该情况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销售收入比 2014 年度增加了 1,112.26 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1,004.05 万元，比 2014 年增加了 944.05 万元，同时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均较 2014 年增加。

2016 年 1-4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 2015 年度减少 481.26 万元，导致该情况的主要原因为 2016 年 1-4 月期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远低于 2015 年全年；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283.09 万元，较 2015 年度同期有所增加。

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5 万元、-6.24 万元、-168.73 万元，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8.73 万元，为支付飞机采购尾款；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4 万元，主要包括采购固定资产支出 1.31 万元、理财产品支出 5.00 万元；2016 年 1-4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15 万元，主要为支付理财产品及收回理财产品、理财投资收益的差额。

2016 年 1-4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50.00 万元，为股东投入的投资款。

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基本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的资金运转情况良好。未来随着主营业务增长，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净利润之间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	2014 年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36.78	144.48	-10.19
净利润	-2.93	67.22	-199.08
差异	-333.85	77.26	188.89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净利润不完全匹配，主要是受公司非付现项目（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提坏账准备）增加、存货的增减变动和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增减的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	2014年
净利润	-2.93	67.22	-199.0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4.59	8.12	0.93
固定资产折旧	24.91	74.53	67.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7	3.80	0.32
投资收益	-0.15	-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49	23.38	-72.80
存货的减少	26.96	8.36	-0.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51.72	-139.21	-155.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46.82	98.35	34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78	144.48	-10.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3.03	204.66	66.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4.66	66.42	245.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7	138.24	-178.92

（5）与行业类似公司或平均水平比较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航空运输业（G5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航空运输业（G56）—通用航空服务(G562)—通用航空服务（G562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航空运输业（G56）—通用航空服务(G562)—通用航空服务（G5620）；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12）—运输（1212）—航空货运与物流（121210）—航空货运与物流（12121010）。

该行业属于国家新兴产业，是国家产业政策所鼓励发展的行业，国家在2013年开始全面推进通信指挥和对空监视设施建设，逐步形成政府监管、行业指导、市场化运作、全国一体化的低空空域管理运行和服务保障体系，中国通用航空迎来发展机遇期。尽管我国通用航空年飞行时间的增长规模保持在10%以上，但与我国运输航空相比，通用航空产业在整个民航业中所占的比例仍然只是极小的一部分，其发展空间巨大。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从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中遴选和谐通航（证券代码：833567）、成功通航（证券代码：834916）两家公司近两年的财务指标进行比较。

项目	地平通航		和谐通航 (833567)		成功通航 (834916)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资产总额 (万元)	1,292.85	1,151.49	12,931.45	9,441.34	16,369.55	10,440.03
营业收入 (万元)	1,130.25	17.99	2,116.54	1,256.11	2,949.50	1,986.34
毛利率 (%)	22.93	27.27	27.16	18.72	47.29	18.38
净资产收益率 (%)	8.26	-22.62	-2.34	-3.22	5.84	-6.72
资产负债率 (%)	34.44	32.23	20.78	30.95	0.92	14.25
流动比率 (倍)	1.31	0.92	5.23	1.69	53.88	0.78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1.55	1.94	2.52	2.45	5.14	7.56
存货周转率 (次)	14.12	0.40	24.37	37.46	3,805.83	1,876.6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20	-0.02	-0.03	0.06	-0.06
净利率 (%)	5.95	-1,106.61	-10.44	-17.04	26.33	-25.66

1、中文名称：云南和谐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unnan Hexie General Aviation CO.,LTD

法定代表人：窦永平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0年11月23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5月28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住所：昆明市度假区云南民族村蒙古村跑马场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门类下的“G56 航空运输业”大类下的“5620 通用航空服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属行业为“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门类下的“G56 航空运输业”大类。

主营业务：为客户提供空中巡查、空中游览、航空摄影、农林喷洒等通用航空运营服务。

2、中文名称：山西成功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国利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0年12月3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8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住所：山西省长治市城东路102号

所属行业：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人工降水和航拍航测的通用航空服务企业。根据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属于L72商务服务业；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2商务服务业；L729其他商务服务业；L7299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 L72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人工降水、航拍航测等多种通用航空专业飞行服务。

公司与上述两家公司所处行业相同，业务类型相似，但是公司规模不同，相关财务指标的对比也仅具有参考意义。

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对比同行业公司具体分析如下：

1、规模比较

与上述两家企业从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比较：和谐通航、成功通航 2015 年末资产总额分别 12,931.45 万元、16,369.55 万元，高于公司的 1,292.85 万元；和谐通航、成功通航 2015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116.54 万元、2,949.50 万元，高于公司的 1,130.25 万元；公司在行业中处于中小企业地位，整体资产规模及营业收入总额均低于两家可比企业。

2、盈利能力比较

公司 2014 年只确认了 17.99 万元的收入，因此该年度毛利率与同行业不具有可比性。公司 2015 年度毛利率 22.93%，低于和谐通航的 27.16%、成功通航的 47.29%。虽然公司毛利率低于选取的两家同行业企业，但是公司 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8.26%，高于和谐通航的-2.34%、成功通航的 5.84%。

3、偿债能力比较

公司 2015 年资产负债率为 34.44%，高于两家可比企业，主要原因为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高导致的，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下降到 16.68%；2015 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两家可比企业，主要原因为两家可比企业期末存货余额较小；公司报告期内无金融机构长、短期借款，长期偿

债能力、短期偿债能力均较强。

4、营运能力比较

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两家可比企业，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及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公司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到 11.55，明显高于和谐通航的 2.52、成功通航的 5.14，且不存在长账龄、回收困难的应收账款。

公司存货周转率 2015 年较 2014 年有所提高达到 14.12，但是仍明显低于两家可比企业，主要原因因为公司 2015 年度收入低于两家可比企业、期末存货余额与和谐通航期末存货余额持平但是远高于成功通航。

公司有针对性的改进存货管理模式，减轻存货压力，有效盘活资金，增强营运能力。

5、现金获取能力比较

公司 2015 年的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值，2015 年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 0.14 元，高于两家可比企业。

从上述分析综合来看，公司近两年业务规模稳步增长；虽然目前整体规模较小，但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发展、销售市场的开拓，公司的收入水平将进一步提高，其盈利能力也将进一步增强，规模效应将逐渐体现。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航空摄影收入、科学实验收入。公司目前可提供的通用航空服务主要包括航空摄影、科学实验、航空选线、农业服务等。该类服务主要是公司提供飞机及机组服务人员，按照甲方指定的区域或线路，提供飞行服务。公司按照双方签字确认的飞行时间（结算单）结合合同收费标准确认收费金额并确认收入。

不同项目销售收入的确认标准如下：(1)对于签订的按飞行小时结算的普通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一定量的飞行任务后，公司以经双方签字认可的“飞行结算单”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2)对于签订的“包干合同”，在合同执行完毕后向对方提供包括飞行时间等在内的详细清单，经双方签字认可，确认项目完成后，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6年1-4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193,294.33	100.00	11,302,520.59	100.00	179,902.91	100.00
合计	2,193,294.33	100.00	11,302,520.59	100.00	179,902.91	100.00

公司的收入主要为航空摄影、科学实验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 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2,193,294.33 元、11,302,520.59 元、179,902.91 元，2015 年相比 2014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了 11,122,617.68 元，增长百分比 6,182.57%，收入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为：(1)2014 年公司采购飞机后，当年大部分时间用于办理飞机相关的证照及资质，当年确认的收入较少；2015 年度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良好，业务量大幅增长。(2)公司所处行业市场需求增加。

(2) 主营业务收入按所销售的产品类别分类

按照所销售的产品类别，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6年1-4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航空摄影	2,193,294.33	100.00	11,008,159.67	97.40		
科学实验			294,360.92	2.60	179,902.91	100.00
合计	2,193,294.33	100.00	11,302,520.59	100.00	179,902.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提供航空摄影、科学实验两类，其中航空摄影收入占比较高，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航空摄影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达到了 100.00%、97.40%；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将加大航空测绘、农业等服务的销售力度，收入规模、收入种类将稳步上升。

(3)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

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客户类别分类表

单位：元

地区	2016年1-4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华东地区	1,939,815.09	88.44	2,528,301.87	22.37		
华北地区	253,479.24	11.56	6,587,696.44	58.29	179,902.91	100.00
中南地区			2,001,901.89	17.71		
西北地区			184,620.39	1.63		
合计	2,193,294.33	100.00	11,302,520.59	100.00	179,902.91	100.00

注：华北地区：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和内蒙古自治区

华东地区：山东省、江苏省、安徽省、浙江省、江西省、福建省和上海市

中南地区：河南省，湖北省和湖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广东省、海南省

西北地区：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目前，公司产品销售区域主要为华东和华北地区，2016年1-4月、2015年、2014年在华东、华北地区合计销售收入占比分别达到100.00%、80.65%、100.00%；报告期内服务的主要客户主要位于北京、内蒙古、山东、浙江、广州等地。公司正在积极开拓其他区域的销售客户，增加销售收入的同时降低对单一地区客户的依赖程度。

3、毛利率结构分析

(1) 按业务类型列示

按业务类型列示的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6年1-4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	2,193,294.33	1,611,782.88	26.51	100.00
合计	2,193,294.33	1,611,782.88	26.51	100.00

(续)

业务类别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	11,302,520.59	8,711,365.42	22.93	100.00
合计	11,302,520.59	8,711,365.42	22.93	100.00

(续)

业务类别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	179,902.91	130,834.40	27.27	100.00
合计	179,902.91	130,834.40	27.27	100.00

(2) 按主营业务销售的产品类别列示

按主营业务销售的产品类别列示的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 元

产品类别	2016 年 1-4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航空摄影	2,193,294.33	1,611,782.88	581,511.45	26.51
科学实验				
合计	2,193,294.33	1,611,782.88	581,511.45	26.51

(续)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航空摄影	11,008,159.67	8,541,177.56	2,466,982.11	22.41
科学实验	294,360.92	170,187.86	124,173.06	42.18
合计	11,302,520.59	8,711,365.42	2,591,155.17	22.93

(续)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航空摄影				
科学实验	179,902.91	130,834.40	49,068.51	27.27
合计	179,902.91	130,834.40	49,068.51	27.27

公司 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6.51%、22.93%、27.27%，2015 年度综合毛利率较其他年度偏低。2015 年度航空摄影收入占全年收入比重较高，当期航空摄影项目综合毛利率偏低，主要是由以下项目毛利率偏低导致的：西安天墨摄影公司航空摄影项目毛利率为 0.29%，主要原因由于冬季航空作业受天气影响大，多次飞行无法达到客户摄影要求，因此累计飞行时间长，分摊的项目成本大，毛利率较低；河北翔嘉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航空摄影项目毛利率 0.81%，因为客户要求严格，飞行作业多次不能满足要求，导致飞行时间长，分摊项目成本较大，导致毛利率偏低；广州市红鹏直升机遥感科技有限公司航空摄影项目毛利率 15.99%，由于公司将该项目委托给其他通用航空公司代为完成，支付的服务费用较多，导致毛利率偏低。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均来自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包括两类：航空摄影收入、科学实验收入，2014 年度科学实验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00.00%；2015 年度航空摄影收入、科学实验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的 97.40%、2.60%；2016 年 1-4 月航空摄影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00.00%。科学实验收入的毛利率高于航空摄影收入毛利率，科学实验收入主要客户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 54 研究所，该项目在飞机停放机场附近进行飞行作业，没有航油的运费成本，且飞行员对该地区比较熟悉，按时完成飞行任务，分摊项目成本低，导致毛利率较高。

影响项目成本的因素主要包括：飞机折旧、人员薪酬、燃油及其他与项目直接相关的支出等。其中飞机折旧、人员薪酬、燃油三项占据成本的比重较高，如果项目受天气、航空管制等原因影响延长或增加飞行时间则需要分担更多项目成本，就会导致项目毛利率下降。

（3）主营业务毛利、毛利率按客户类别列示

主营业务毛利、毛利率按地区列示表

单位：元

地区类别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		2014 年	
	毛利	毛利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华东地区	517,643.87	26.69	583,899.89	23.09	-	-
华北地区	63,867.58	25.20	1,520,617.36	23.08	49,068.51	27.27
中南地区	-	-	471,072.32	23.53	-	-
西北地区	-	-	15,565.60	8.43	-	-
合计	581,511.45	26.51	2,591,155.17	22.93	49,068.51	27.27

公司 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主要经营区域为华东地区、华北地区，华东地区、华北地区 2016 年 1-4 月毛利率与 2015 年相比稳步增长，华北地区毛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为：北京天鑫爱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航空摄影项目公司只提供飞行员，委托方提供飞机，因此该项目毛利率较高；2015 年西北地区毛利率偏低主要原因为：西安天墨摄影公司航空摄影项目毛利率为 0.29%，由于冬季航空作业受天气影响大，多次飞行无法达到客户摄影要求，因此累计飞行时间长，分摊的项目成本大，毛利率较低。

4、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成本及利润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193,294.33	11,302,520.59	6,182.57	179,902.91	
营业成本	1,611,782.88	8,711,365.42	6,558.31	130,834.40	
营业利润	-74,162.75	905,899.49	134.18	-2,650,276.49	
利润总额	-74,162.75	906,029.49	134.18	-2,650,476.49	
净利润	-29,292.59	672,187.79	133.76	-1,990,838.48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193,294.33 元、11,302,520.59 元、179,902.91 元, 收入规模逐年上升。2015 年度公司相比 2014 年度收入增长率为 6,182.57%, 营业利润增长率为 134.18%, 净利润增长为 133.76%, 实现如此大幅增长主要因为: 公司 2014 年由于办理飞机及飞行的各种资质, 收入金额较小; 2015 年公司经营步入正规, 业务的快速发展导致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9,292.59 元、672,187.79 元、-1,990,838.48 元, 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 营业收入逐年增加的同时, 公司的盈利能力也稳步提升。

5、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 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构成情况:

成本构成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职工薪酬	805,051.79	49.95	2,258,223.60	25.93	42,579.21	32.54
固定费用摊销	301,702.52	18.72	816,620.28	9.37	18,119.70	13.85
航油及运费	352,243.56	21.85	1,218,588.78	13.99	21,582.00	16.50
飞行保障费用	152,785.01	9.48	912,444.80	10.47	48,553.49	37.11
委托外部服务	-	-	3,505,487.96	40.24	-	-
合计	1,611,782.88	100.00	8,711,365.42	100.00	130,834.40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人工、固定费用摊销、航油及运费、飞行保障费用、及委托外部服务构成, 其中直接人工、固定费用摊销、航油及运费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上述因素合计占比分别达到 90.52%、49.29%、62.89%。

2015 年度委托外部服务产生的成本占比较高, 扣除该因素影响, 2015 年度营业成本中直接人工、固定费用及摊销、航油及运费、飞行保障费用的占当年营业成本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3.38%、15.69%、23.41%、17.53%, 直接人工、固

定费用及摊销、航油及运费三项合计占当年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82.47%，符合变动趋势。

公司委托外部服务主要包括外协服务，公司外协通用航空公司有且仅有一家河北中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中航”），河北中航已经取得了开展相应业务的资质，包括《营业执照》、《通用航空企业经营许可证》、《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公司与河北中航的外协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外协通用航空公司河北中航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河北中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以行业市场价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在合理范围内签订的作业合同。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外协服务项目两个，广州市红鹏直升机遥感科技有限公司航拍项目、浙江国遥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航拍项目，外协项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为 31.90%，外协项目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为 34.50%。上述两个外协项目总成本分别为 1,558,003.40 元、1,591,729.52 元，其中支付给外协航空公司的成本分别为 1,454,418.84 元、1,551,069.14 元，支付给外协公司的成本占该项目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3.35%、97.45%。

公司有自己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业务及技术人员会对每个作业进行会议商讨，在质量管理体系的基础上根据不同项目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就作业地域进行分析，严格执行飞行标准和安全飞行要求，保证飞行质量；在与外协航空公司签订的合同中也会对项目质量及要求进行明确规定，同时有公司安排专人对外协项目进行跟踪、负责协调。

公司 2015 年发生两笔外协服务，2014 年、2016 年 1-4 月没有发生外协服务；2015 年外协服务项目的收入占当期公司收入总额的 31.90%，外协服务项目成本占当期成本总额的 34.5%；

外协服务是公司主营业务的延伸，主要是为了为扩大市场占有率树立公司品牌。公司与委托方签订业务合同，之后再与外协服务公司签订飞行作业合同，公司处于中间环节，是承上启下的作用。公司在签订合同后要完成空域的协调、质控、合同的执行与人员的管理工作并有专人负责跟踪直至合同履行完成。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最近两年一期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表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193,294.33	11,302,520.59	6,182.57	179,902.91	
销售费用	89,692.00	153,543.36	285.32	39,848.43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管理费用	422,412.51	1,451,195.96	-45.32	2,653,774.92
其中：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759.66	-2,902.11	-31.61	-4,243.5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09	1.36		22.1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9.26	12.84		1,475.1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3	-0.03		-2.3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3.31	14.17		1,494.91

注：报告期内，公司无研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4月、2015年度、2014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31%、14.17%、1,494.91%，2015年占比相比2014年下降幅度较大，原因为：①2014年度收入金额较低，导致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较高；②随着公司经营步入正轨及业务规模的增长，2015年度收入大幅提高，规模效应逐渐得到体现、期间费用占比呈下降趋势。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70,418.00	138,013.66	38,926.93
差旅费	18,596.00	8,471.70	921.50
办公费	678.00	2,058.00	-
广告宣传费	-	5,000.00	-
合计	89,692.00	153,543.36	39,848.4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及福利、差旅费、办公费、广告宣传费构成，2016年1-4月、2015年度、2014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09%、1.36%、22.15%；2014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原因为2014年度公司收入较低。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加，销售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呈逐年下降趋势。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差旅费	22,987.60	97,772.06	20,614.40
工资及福利费	194,228.22	591,116.14	1,500,350.94
折旧	6,812.32	18,514.71	557,924.34
汽车费用	11,876.45	72,977.61	34,953.75
房租及物业费	127,565.00	334,640.00	341,640.00
办公费	34,390.79	87,291.60	30,761.76
业务招待费	5,339.00	72,843.28	18,724.00
印花税	458.67	2,071.41	-
咨询费	1,500.00	114,339.62	-
其他	17,254.46	59,629.53	148,805.73
合计	422,412.51	1,451,195.96	2,653,774.92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工资及福利费、折旧、房租及物业费、差旅费、汽车费用、业务招待费等。公司 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 422,412.51 元、1,451,195.96 元、2,653,774.9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26%、12.84%、1,475.12%； 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下降了 45.32%，主要原因为：(1) 2014 年度计提的飞机累计折旧，在飞机满足飞行条件前计提的折旧计入管理费用中、飞机满足飞行条件后计提的折旧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中；(2) 机组人员薪酬，在飞机满足飞行条件前的计入管理费用中，飞机满足飞行条件后计入到主营业务成本中；(3) 公司近两年严格控制管理费用开支，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1,292.66	3,091.61	5,286.10
加：手续费支出	533.00	189.50	1,042.60
合计	-759.66	-2,902.11	-4,243.50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财务费用分别为-759.66 元、-2,902.11 元、-4,243.50 元，由于公司报告

期内未发生向金融机构的借款，因此财务费用发生额各年度无重大变动。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00	-2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0.00	-2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5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7.50	-200.00
净利润	-29,292.59	672,187.79	-1,990,838.48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15	0.01

注：2014年营业外支出为税务罚款（国税登记证延迟办理罚款）200.00元；2015年营业外收入为税控专用设备和技术维护费用全额抵扣增值税330.00元，营业外支出为车辆违章罚款200.00元。

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97.50元、-200.00元，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015%、0.01%。总体来说，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对公司经营无任何重大影响，不存在净利润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2、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增值税	应税商品/劳务销售额	6.00	6.00/3.00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7.00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3.00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2.00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5.00	25.00

(五)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1,232.09	23,236.62	6,767.80
银行存款	2,199,109.25	2,023,358.39	657,408.69
合计	2,230,341.34	2,046,595.01	664,176.49
占流动资产比例(%)	31.96	35.19	19.55

公司经营业绩稳定,销售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一直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分别为2,230,341.34元、2,046,595.01元、664,176.49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1.96%、35.19%、19.55%。

2015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2,046,595.01元,较2014年度期末余额增加1,382,418.52元,主要原因为2015年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及销售回款增加所致。2016年4月30日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2,230,341.34元,与2015年度期末余额相比变动较小。

2、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一期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815,579.00	56.95	90,778.95	1,772,291.00	100.00	88,614.55
1-2年	1,372,291.00	43.05	137,229.10			
合计	3,187,870.00	100.00	228,008.05	1,772,291.00	100.00	88,614.55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772,291.00	100.00	88,614.55	185,300.00	100.00	9,265.00
合计	1,772,291.00	100.00	88,614.55	185,300.00	100.00	9,265.00

其中，应收账款的营业收入占比和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	2014年
应收账款余额(元)	3,187,870.00	1,772,291.00	185,300.00
营业收入(元)	2,193,294.33	11,302,520.59	179,902.9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8	11.55	1.94
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45.35	15.68	103.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3,187,870.00 元、1,772,291.00 元、185,300.00 元，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88、11.55、1.94，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和销售模式基本匹配。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比 2014 年度大幅上升的原因是 2015 年度收入较 2014 年度增加了 1,112.26 万元、且当年回款情况良好；2016 年 1-4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为 0.88，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6 年 1-4 月因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其中当期确认的应收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的 1,815,579.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 56.95%；由 2015 年结转到本期的应收账款，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尚有部分未取得回款。上述原因导致 2016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相对较大、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内的占比 56.95%、账龄 1-2 年占比 43.05%；2015 年末、2014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龄一年以内的相对集中。

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结构稳定；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坏账计提充分，无长账龄、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

(2)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元)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5,579.00	56.95	航摄收入	1 年以内
2	广州市红鹏直升机遥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2,016.00	32.06	航摄收入	1-2 年
3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非关联方	250,275.00	7.85	科学试验	1-2 年
4	山东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3.14	航摄收入	1-2 年
合计			3,187,870.00	100.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广州市红鹏直升机遥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2,016.00	80.24	航摄收入	1年以内
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非关联方	250,275.00	14.12	科学试验	1年以内
3	山东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5.64	航摄收入	1年以内
合计			1,772,291.00	100.00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 54 研究所	非关联方	185,300.00	100.00	科学试验	1年以内
合计			185,300.00	100.00		

(5)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3、预付款项

(1) 最近两年一期预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账龄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2,612.09	95.73	299,384.33	81.55	596,963.67	100.00
1-2 年	16,165.65	4.27	67,736.67	18.45		
合计	378,777.74	100.00	367,121.00	100.00	596,963.67	100.00

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 378,777.74 元、367,121.00 元、596,963.67 元；2016 年 4 月 30 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内的占比 95.73%，主要为预付新三板挂牌中介费用、租赁费等。

(2)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付款比例(%)	性质	账龄
1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26.40	1年以内	中介服务费
2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100,000.00	26.40	1年以内	中介服务费
3	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2,212.09	21.70	1年以内	租赁费
4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60,000.00	15.84	1年以内	中介服务费
5	赵晓永	非关联方	11,665.65	3.08	1-2年	房租
合计			353,877.74	93.42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河北致远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54.48	1年以内	培训费
2	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	3.27	1年以内	保险费
			67,736.67	18.45	1-2年	
3	河北中航通用航空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500.00	10.48	1年以内	管理费
4	赵晓永	非关联方	18,332.33	4.99	1年以内	房租
5	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4.09	1年以内	租赁费
合计			351,569.00	95.76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河北致远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60,000.00	77.06	1年以内	培训费
2	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67,736.67	11.35	1年以内	保险费
3	陕西精功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827.00	7.17	1年以内	航摄费
4	深圳市添润石化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00.00	4.42	1年以内	润滑油款
合计			596,963.67	100.00		

(5)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如下:

类别	2016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元)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第三方的应收款项	126,050.00	100.00	8,315.00	6.60	117,735.00
组合 2: 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含押金、保证金)					
组合 3: 押金、保证金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6,050.00	100.00	8,315.00	6.60	117,735.00

(续)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元)
	金额 (元)	比例(%)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第三方的应收款项	36,050.00	100.00	1,855.00	5.15	34,195.00
组合 2: 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含押金、保证金)					
组合 3: 押金、保证金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6,050.00	100.00	1,855.00	5.15	34,195.00

(续)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第三方的应收款项	1,050.00	100.00	52.50	5.00	997.50
组合2：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含押金、保证金)					
组合3：押金、保证金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50.00	100.00	52.50	5.00	997.50

(2) 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0,000.00	4,500.00	5.00
1-2年	35,000.00	3,500.00	10.00
2-3年	1,050.00	315.00	30.00
合计	126,050.00	8,315.00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000.00	1,750.00	5.00
1-2年	1,050.00	105.00	10.00
合计	36,050.00	1,855.00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50.00	52.50	5.00
合计	1,050.00	52.50	

公司2016年4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126,050.00元、36,050.00元、1,050.00元，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及个

人借款。2016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当期增加了支付给兖州市方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邹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公室的两笔保证金，合计金额90,000.00元。

(3)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兖州市方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55.53	保证金	1年以内
2	陈国平	非关联方	30,000.00	23.80	借款	1-2年
3	邹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公室	非关联方	20,000.00	15.87	保证金	1年以内
4	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3.97	押金	1-2年
5	石家庄东方龙供水公司	非关联方	1,050.00	0.83	押金	2-3年
合计			126,050.00	100.00		

注释：陈国平为公司员工，该员工因个人原因向公司借款30,000.00元，该借款经过审批，并且计提了坏账准备，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该款项已经归还。

(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陈国平	非关联方	30,000.00	83.22	借款	1年以内
2	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3.87	押金	1年以内
3	石家庄东方龙供水公司	非关联方	1,050.00	2.91	押金	1-2年
合计			36,050.00	100.00		

(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石家庄东方龙供水公司	非关联方	1,050.00	100.00	押金	1年以内
合计			1,050.00	100.00		

(6)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7)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5、存货

(1) 存货分类情况表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7,708.55		197,708.55
项目成本	108,057.00		108,057.00
合计	305,765.55		305,765.55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8,846.16		258,846.16
项目成本	316,477.74		316,477.74
合计	575,323.90		575,323.90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210.27		22,210.27
项目成本	636,695.16		636,695.16
合计	658,905.43		658,905.43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已归集尚未符合结转条件的项目成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305,765.55 元、575,323.90 元、658,905.43 元。公司期末存货余额呈逐年下降趋势，原因为公司未结转项目成本下降，同时根据飞行任务合理储备燃油等原材料、降低原材料库存。

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原材料库龄均在 1 年以内，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6、其他流动资产

最近两年一期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50,000.00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955,745.72	1,058,620.49	1,300,776.09
预缴企业所得税	30,830.72		
合计	986,576.44	1,108,620.49	1,300,776.09

注释：银行理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末余额 5 万元为购买的中国银行“日积月累”理财产品。

7、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1)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704,312.05			7,704,312.05
其中：				
运输设备	7,623,931.60			7,623,931.60
办公设备	64,380.45			64,380.45
电子设备	16,000.00			16,0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24,380.42	249,081.28		1,673,461.70
其中：				
运输设备	1,388,190.85	241,424.48		1,629,615.33
办公设备	33,022.81	6,812.32		39,835.13
电子设备	3,166.76	844.48		4,011.2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279,931.63	-249,081.28		6,030,850.35
其中：				
运输设备	6,235,740.75	-241,424.48		5,994,316.27
办公设备	31,357.64	-6,812.32		24,545.32
电子设备	12,833.24	-844.48		11,988.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279,931.63	-249,081.28		6,030,850.35
其中：				
运输设备	6,235,740.75	-241,424.48		5,994,316.27
办公设备	31,357.64	-6,812.32		24,545.32
电子设备	12,833.24	-844.48		11,988.76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691,243.60	13,068.45		7,704,312.05
其中:				
运输设备	7,623,931.60			7,623,931.60
办公设备	51,312.00	13,068.45		64,380.45
电子设备	16,000.00			16,0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79,058.81	745,321.61		1,424,380.42
其中:				
运输设备	663,917.35	724,273.50		1,388,190.85
办公设备	14,508.10	18,514.71		33,022.81
电子设备	633.36	2,533.40		3,166.7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012,184.79	-732,253.16		6,279,931.63
其中:				
运输设备	6,960,014.25	-724,273.50		6,235,740.75
办公设备	36,803.90	-5,446.26		31,357.64
电子设备	15,366.64	-2,533.40		12,833.2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012,184.79	-732,253.16		6,279,931.63
其中:				
运输设备	6,960,014.25	-724,273.50		6,235,740.75
办公设备	36,803.90	-5,446.26		31,357.64
电子设备	15,366.64	-2,533.40		12,833.24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691,243.60		7,691,243.60
其中:				
运输设备		7,623,931.60		7,623,931.60
办公设备		51,312.00		51,312.00
电子设备		16,000.00		16,0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79,058.81		679,058.81
其中:				
运输设备		663,917.35		663,917.35

办公设备		14,508.10		14,508.10
电子设备		633.36		633.3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012,184.79		7,012,184.79
其中：				
运输设备		6,960,014.25		6,960,014.25
办公设备		36,803.90		36,803.90
电子设备		15,366.64		15,366.6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012,184.79		7,012,184.79
其中：				
运输设备		6,960,014.25		6,960,014.25
办公设备		36,803.90		36,803.90
电子设备		15,366.64		15,366.64

(4)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公司法人董艳冰个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个投字 1015 号”的《个人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98 万元。针对上述贷款合同，董艳冰委托河北德顺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提供保证，双方签订了编号为 DSDB2015026-01 的《委托担保合同》，担保的本金金额为 298 万元，且合同中约定了反担保措施，并另行签订反担保合同。另行签订的反担保合同如下：

(1) 公司与顺德担保签订的反担保抵押合同（适用于航空器）：公司用于抵押的航空器国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标志和登记标志为 B-8055（一架）。(2) 公司与顺德担保签订的反担保合同（适用于企业）。(3) 董艳冰、赵建英与顺德担保签订的反担保保证合同（适用于自然人）。

截止 2016 年 7 月 27 日，上述反担保协议已经解除。

(6)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

8、长期待摊费用

(1)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长期待摊费用原值、摊销金额、期末余额等详见下表:

单位: 元

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6年4月30日	摊销期限
飞行员培训费	338,833.29	480,000.00	28,666.61	790,166.68	10 年
合计	338,833.29	480,000.00	28,666.61	790,166.68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原值、摊销、期末余额等详见下表:

单位: 元

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5年12月31日	摊销期限
飞行员培训费	376,833.33		38,000.04	338,833.29	10 年
合计	376,833.33		38,000.04	338,833.29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原值、摊销、期末余额等详见下表:

单位: 元

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4年12月31日	摊销期限
飞行员培训费		380,000.00	3,166.67	376,833.33	10 年
合计		380,000.00	3,166.67	376,833.33	

注: 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为员工支付的培训费, 摊销期限 10 年。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6,323.05	59,080.76
可抵扣亏损	1,919,789.55	479,947.39
合计	2,156,112.60	539,028.15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0,469.55	22,617.39
可抵扣亏损	1,886,162.40	471,540.60
合计	1,976,631.95	494,157.99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17.50	2,329.38
可抵扣亏损	2,902,681.24	725,670.31
合计	2,911,998.74	727,999.69

10、资产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4 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88,614.55	139,393.5		228,008.05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855.00	6,460.00		8,315.00
合计	90,469.55	145,853.50		236,323.05

(2) 2015 年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9,265.00	79,349.55		88,614.55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52.50	1,802.50		1,855.00
合计	9,317.50	81,152.05		90,469.55

(2) 2014 年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9,265.00		9,265.00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52.50		52.50
合计		9,317.50		9,317.50

(六) 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 最近两年一期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946.00	1.03	1,975,069.91	100.00
1-2年	1,342,431.77	98.97		
合计	1,356,377.77	100.00	1,975,069.91	100.00

(续)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75,069.91	100.00	32,400.00	100.00
合计	1,975,069.91	100.00	32,400.00	100.00

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356,377.77 元、1,975,069.91 元、32,400.00 元，主要为公司应付的航空服务费及原材料采购款；公司原材料采购多采用预付款方式，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材料采购款比例较小；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原因为 2015 年应付河北中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的航空服务费 1,335,817.30 元，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尚未支付。

(2)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河北中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5,817.30	98.48	航摄费	1-2 年
2	河南省寰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46.00	1.03	航摄费	1 年以内
3	石家庄禄达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14.47	0.49	运输费	1-2 年
合计			1,356,377.77	100.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河北中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5,817.30	67.63	航摄费	1 年以内
2	内蒙古自治区航空遥感测	非关联方	531,900.00	26.93	设备租	1 年以内

	绘院				赁	
3	石家庄禄达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267.61	3.36	运输费	1 年以内
4	石家庄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1,085.00	2.08	航油款	1 年以内
合计			1,975,069.91	100.00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茂名市源洲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400.00	100.00	航油款	1 年以内
合计			32,400.00	100.00		

(5)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2、预收款项

(1) 最近两年一期预收款项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一年）					600,000.00	100.00
合计					600,000.00	100.00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为 600,000.00 元，为预收中测新图（北京）遥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航空拍摄服务费；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期末无余额。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预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中测新图（北京）遥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00.00	航空摄影费	1 年以内
合计			600,000.00	100.00		

(3) 预收账款 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均无余额。

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311,467.00	983,278.00	1,070,043.95	224,701.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11,467.00	983,278.00	1,070,043.95	224,701.05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37,974.50	2,744,825.83	2,671,333.33	311,467.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7,974.50	2,744,825.83	2,671,333.33	311,467.00

(续)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6,800.00	1,821,193.75	1,640,019.25	237,974.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6,800.00	1,821,193.75	1,640,019.25	237,974.5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1,467.00	973,214.00	1,059,979.95	224,701.05
二、职工福利费		10,064.00	10,064.00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 医疗保险费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11,467.00	983,278.00	1,070,043.95	224,701.05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7,974.50	2,710,909.29	2,637,416.79	311,467.00
二、职工福利费		33,916.54	33,916.54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37,974.50	2,744,825.83	2,671,333.33	311,467.00

(续)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800	1,810,840.65	1,629,666.15	237,974.50
二、职工福利费		10,353.10	10,353.10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6,800.00	1,821,193.75	1,640,019.25	237,974.50

注释：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公司自成立至 2016 年 4 月，因为公司需要缴纳社保人数少，并未开通社保账户，未能替员工缴纳社保，公司在员工工资中体现一定的社保费用补助。自 2016 年 5 月份开始，出于规范经营的目的，公司积极办理缴纳社保手续，陆续为需要缴纳社保的员工缴纳了社保。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397.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7.80
个人所得税	217,937.43	157,287.68	105,097.08
教育费附加			161.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7.94
合计	217,937.43	157,287.68	111,141.82

5、其他应付款

(1) 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付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9,888.00	60.71	784,949.16	39.09
1-2年	232,676.99	39.25	1,223,022.02	60.91
2-3年	210.00	0.04		
合计	592,774.99	100.00	2,007,971.18	100.00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84,949.16	39.09	2,729,279.20	100.00
1-2年	1,223,022.02	60.91		
合计	2,007,971.18	100.00	2,729,279.20	100.00

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

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592,774.99 元、2,007,971.18 元、2,729,279.20 元，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呈逐年下降趋势；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较大的原因为：2014 年期末余额中包含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2,349,069.20 元、2015 年期末余额中包含应付关联方的往来款 1,520,741.18 元；2016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包含应付的飞行员培训费、保证金等，其中账龄 1 年内的其他应付款占比 60.71%、1-2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比 39.25%、2-3 年占比 0.04%。

(2)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马靖皓	非关联方	190,000.00	32.05	培训费	1-2 年
2	北京天鑫爱通航用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000.00	22.10	保证金	1 年以内
3	青山绿水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000.00	19.40	保证金	1 年以内
4	河北省政协招待处(中山宾馆)	非关联方	113,880.00	19.21	房租	1 年以内
			210.00	0.04	押金	2-3 年
5	王雪晨	非关联方	24,000.00	4.05	代垫费用	1-2 年
合计			574,090.00	96.85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董艳冰	关联方	577,929.16	28.78	往来款	1 年以内
			942,812.02	46.95	往来款	1-2 年
2	马靖皓	非关联方	280,000.00	13.94	培训费	1-2 年
3	河北省政协招待处(中山宾馆)	非关联方	162,020.00	8.07	房租	1 年以内
			210.00	0.01	押金	1-2 年
4	王雪晨	非关联方	24,000.00	1.20	代垫费用	1 年以内
5	北京天鑫爱通航用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	1.05	保证金	1 年以内
合计			2,007,971.18	100.00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祝玉洁	关联方	1,250,000.00	45.80	往来款	1 年以内

2	董艳冰	关联方	1,099,069.20	40.27	往来款	1 年以内
3	马靖皓	非关联方	380,000.00	13.92	培训费	1 年以内
4	河北省政协招待处 (中山宾馆)	非关联方	210.00	0.01	押金	1 年以内
合计			2,729,279.20	100.00		

(5)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包含尚未支付给董艳冰(控股股东)的 18,676.99 元往来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该款项已经支付完毕。

(七)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10,5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53,028.33	-1,523,735.74	-2,195,923.53
股东权益合计	11,946,971.67	8,476,264.26	7,804,076.47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公司的关联方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董艳冰, 直接持有本公司 77.62% 的股权。

姓名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董艳冰	实际控制人	77.62	77.62
合计		77.62	77.62

2、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石家庄永顺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 8.10% 的股份
石家庄谦聚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 14.28% 的股份
祝玉洁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赵建英	董事
张影	董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李磊	董事
夏国玺	监事会主席
王雪晨	监事
刘薇	监事
石家庄裕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王雪晨持有该公司 90%的股份

（二）关联方交易事项

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16年7月25日，公司股东出具《避免资金占用承诺函》，承诺未来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杜绝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及占用资产的行为；对于确有必要发生经营性往来的，则将严格按照公司的制度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及时依照公司权力机构的批准和合同的约定及时结算，以杜绝任何不正常的资金和资产占用行为。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具体明细如下：

（1）关联方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科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董艳冰	其他应付款	18,676.99	1,520,741.18	1,099,069.20
祝玉洁	其他应付款			1,250,000.00
合计		18,676.99	1,520,741.18	2,349,069.2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至申报日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发生了资金往来，其中包括公司资金周转需要从关联方拆入资金及偿还资金的款项，包含因其个人原因从公司拆出或归还的款项。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是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临时拆借，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是在保证自身经营正常开展的基础上发生的，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上述关联资金占用行为没有对公司利益造成重大损害且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已清理规范完毕，亦未对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或实质性危害，也未因此产生相关纠纷或诉讼。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及其关联方（祝玉洁）的资金占用（被占用）及往来情形如下：

祝玉洁（其他应收款）：

2014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月份	凭证 编号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余额	备注
				30,000.00	期初余额
1	1		100,000.00	-70,000.00	还款
1	11	2,000,000.00		1,930,000.00	借款
2	2		80,000.00	1,850,000.00	还款
2	1		500,000.00	1,350,000.00	还款
2	1		900,000.00	450,000.00	还款
2	1		600,000.00	-150,000.00	还款
3	2		50,000.00	-200,000.00	还款
3	8	300,000.00		100,000.00	借款
3	8	500,000.00		600,000.00	借款
3	8	500,000.00		1,100,000.00	借款
3	8	500,000.00		1,600,000.00	借款
3	8	500,000.00		2,100,000.00	借款
4	2		70,000.00	2,030,000.00	还款
4	1		1,000,000.00	1,030,000.00	还款
4	1		500,000.00	530,000.00	还款
4	1		100,000.00	430,000.00	还款
4	1		500,000.00	-70,000.00	还款
11	10	70,000.00		-	借款
12	5		50,000.00	-50,000.00	还款
12	3		200,000.00	-250,000.00	还款
12	4		1,000,000.00	-1,250,000.00	还款

2014 年度，公司与祝玉洁共发生往来 21 笔，2014 年期初祝玉洁占用公司资金 30,000.00 元；2014 年度祝玉洁占用公司资金 7 次，累计占用资金占用 4,370,000.00 元，其中单笔资金占用最大金额 2,000,000.00 元，单笔资金占用最小金额为 70,000.00 元；2014 年度祝玉洁累计向公司支付款项 14 次，累计支付金额 5,650,000.00 元；2014 年末公司向祝玉洁借款余额 1,250,000.00 元。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月份	凭证编 号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余额	备注
1	2	25	500,000.00		-750,000.00	还款
2	2	24	500,000.00		-250,000.00	还款
3	2	23	200,000.00		-50,000.00	还款

4	2	5		100,000.00	-150,000.00	还款
5	3	3		340,000.00	-490,000.00	还款
6	6	19	490,000.00		-	还款

2015 年度，公司与祝玉洁共发生往来 6 笔，其中公司向祝玉洁借款 2 笔，累计借款金额 440,000.00 元；公司偿还祝玉洁借款 4 笔，累计偿还金额 1,690,000.00 元，2015 年度公司向祝玉洁借款余额为零，2015 年度祝玉洁未占用公司资金。

2016 年 1 月 1 日至申报日公司与祝玉洁未发生资金拆借。

其他应收款-董艳冰

董艳冰在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报告期公司占用控股股东资金情况如下：公司在 2014 年末占用实际控制人董艳冰资金 1,099,069.20 元，公司在 2015 年末占用实际控制人董艳冰资金 1,520,741.18 元，公司在 2016 年 4 月末占用实际控制人董艳冰资金 18,676.99 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上述资金拆借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公司成立初期，相关关联方积极偿还公司款项；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治理机制不够健全，公司未制定具体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亦未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存在一定程度的不规范，但相关资金的拆借已按照内部规定履行了财务负责人审核、总经理签字的审批程序。

在发生相关资金拆借时，双方未签订相关拆借协议，也未约定支付相关利息，实际也未支付相关资金占用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尚未出具避免资金占用的相关承诺，故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已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将相关欠款全部归还公司。2016 年 5 月 1 日至今公司未再发生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 关联方担保事项

担保事项详细情况如下：公司法人董艳冰个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个投字 1015 号”的《个人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98 万元。针对上述贷款合同，董艳冰委托河北德顺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提供保证，双方签订了编号为 DSDB2015026-01 的《委托担保合同》，担保的本金金额为 298 万元，且合同中约定了反担保措施，并另行签订反担保合同。另行签订的反担保合同如下：(1) 公司与顺德担保签订的反担保抵押合同（适用于航空器）：公司用于抵押的航空器国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标志和登记标志为 B-8055（一架）。(2) 公司与顺德担保签订的反担保合同（适用于企业）。(3) 董

艳冰、赵建英与顺德担保签订的反担保保证合同（适用于自然人）。

截止 2016 年 7 月 27 日，上述反担保协议已经解除。

（三）决策权限

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第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表决权回避制度。

第十二条 公司关联交易分为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

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公司接受的）等的交易行为；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除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第十三条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十四条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一）一方以现金认购另一方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二）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三）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四）挂牌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四）决策程序

第十六条 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会议依据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

第十七条 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应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事前批准。

第十八条 公司审议与关联方的交易，或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包括：

- （一）按本办法规定回避表决；
- （二）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 （三）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第十九条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 交易对方；
2.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3.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4.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5.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二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关联股东是指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1. 交易对方；
2.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5.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6.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7.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8.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二十一条 监事会对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明确发表意见。

第二十二条 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若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公司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截止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六个月；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资产，公司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一年。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公司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第二十三条 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至少需审核下列文件：

- （一）关联交易发生的背景说明；
- （二）关联方的主体资格证明（法人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三）与关联交易有关的协议、合同或任何其他书面安排；
- （四）关联交易定价的依据性文件、材料；

(五) 关联交易对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影响说明;

(六) 中介机构报告(如有);

(七) 董事会要求的其他材料。

第二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本办法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第二十五条 关联交易未按《公司章程》和本办法规定的程序获得批准,不得执行。

(五) 定价机制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依据:

- 1、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相应的法规、政策规定的价格;
- 2、一般通行的市场价格;
- 3、如果没有市场价格,则为推定价格。

公司关联交易按照上述第2条执行。

(六) 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公司在有限公司时期,不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存在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关联方担保等偶发性关联交易。相关程序仅是经公司执行董事或经理(管理层)口头通知后执行,未形成书面决定文件;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均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和总经理批准,不存在应当经过批准而未经过适当批准的情况。公司关联方交易符合公司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主要是公司在设立初期因资金周转而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借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已经归还完毕。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为董艳冰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2016年7月27日,关联方担保已经解除。2016年8月1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份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七)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减少关联

交易与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定价机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五、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止，公司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止，公司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无。

2、反担保合同

公司法人董艳冰个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个投字 1015 号”的《个人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98 万元。针对上述贷款合同，董艳冰委托河北德顺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提供保证，双方签订了编号为 DSDB2015026-01 的《委托担保合同》，担保的本金金额为 298 万元，且合同中约定了反担保措施，并另行签订反担保合同。另行签订的反担保合同如下：

(1) 公司与顺德担保签订的反担保抵押合同（适用于航空器）：公司用于抵押的航空器国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标志和登记标志为 B-8055（一架）。(2) 公司与顺德担保签订的反担保合同（适用于企业）。(3) 董艳冰、赵建英与顺德担保签订的反担保保证合同（适用于自然人）。

截止 2016 年 7 月 27 日，上述反担保协议已经解除。

六、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共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

2016年6月公司以经审计的2016年4月30日的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公司于2016年6月3日出具了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426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4月30日。

资产评估机构为：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主要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总资产账面值为1,433.91万元，负债账面价值239.21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1,194.70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334.93万元，比审计后账面净资产增值140.22万元，增值率为11.74%。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具体分配政策

(1)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使用公积金（包括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盈余公积金）必须符合规定用途并经过董事会批准；

(2)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应当执行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应当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相应损失。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尚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一致。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董艳冰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77.62%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并且，董艳冰通过谦聚兴与永顺富两个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控制股份公司 22.38%的股份，自公司成立至今，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但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自我评价：为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股份公司已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完善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将通过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治理规范培训，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规范意识，规范“三会”运作等方式，增强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实际控制人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二）飞机安全飞行风险

飞行安全风险是对通航企业经营影响最大的风险，安全飞行作业的技术水平和运营能力是获取客户信任，实现正常稳定发展的核心要素。恶劣天气、自然灾害、航空器故障、人为操作错误及其他突发性不可抗力事件随时威胁飞行安全。飞行安全保障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一旦某一细微环节出现问题，都会导致飞行意外的发生。如果出现事故，不仅会给公司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也会对公司的企业形象产生负面影响。

自我评价：公司以《一般运行和飞行规则》（CCAR-91）为指引，制定企业内部的《运营手册》、《运行规范》、《飞行工作手册》、《航空安全管理手册》、《质量手册》、《维修管理手册》、《维修方案》、《重量平衡控制程序》《程序文件手册》等各项业务制度和程序文件，各业务岗位在开展业务中严格按照相应的程序操作，保证了公司飞行业务的安全运行。

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公司加强对飞行人员日常飞行的技术训练，保证业务操作的熟练。在飞行业务的开展之前，严格谨慎制定飞行方案，把飞行安全放在第一位，做好起飞前检查等各项工作，保证各项业务的准备和实施具有充分把握。

此外，公司为应对航空意外情况的发生，于 2016 年 5 月 21 日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通用航空机身一切险及责任保险单》，险种包括机身一切险、第三方法定责任险和机上人员法定责任险，金额共计人民币 77,200.00 元。合同约定公司飞机型号为 B-8055 和 B-8065 的两架飞机均被保险，每架飞机的保险金额为人民币 5,600,000.00 元，投保乘客为 2 名；对于第三者（非乘客）法定责任险约定，每次事故每架飞机及年累计对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综合赔偿责任限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对于乘客法定责任险约定，每次事故/每名乘客的赔偿责任限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对于飞行员和机组人身伤害责任险约定，每次事故/每名乘客及年累计人身伤亡的赔偿责任限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为公司应对航空意外造成损失情况提供充分的保障。

（三）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政策支持以及市场需求的增大，我国通用航空企业数量呈较快的增长趋势，据中国民航局的数据显示，至 2015 年底，我国通用航空企业数量达到 281 家，相比 2014 年底 238 家增长了 17.57%，通用航空产业进入高速发展前的孕育期。2016 年，随着低空空域的放开及国家对产业支撑力度的加大，通用航空行业规模会迅速扩大，整个行业竞争加剧，将导致市场服务同质化、服务价格下降。若公司不能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的业务量及市场份额存在下降

的风险。

自我评价：通用航空服务产业受国家政策支持，发展前景越来越广阔，公司面临更多的发展机遇和挑战，行业竞争愈加激烈。有效的经营管理制度和专业的技术人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飞行安全与质量的保障是客户信赖的前提，也是公司发展的必需。公司在保持现有的核心竞争力前提下，继续开展其他业务，如观光旅游等航空服务，来增加公司的竞争力，降低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通用航空属于资金密集型、技术密集型、人才密集型行业，专业人才尤其是飞行经验丰富的飞行员是通用航空企业的核心，也是整个通用航空行业发展的关键要素，专业人才的匮乏是通用航空的发展制约因素之一。一个飞行员的培养从成长到成熟需要数年甚至更长时间，而且企业要付出高昂的费用成本，因此一旦发生飞行员流失，通用航空企业不仅无法拓展公司业务，连现有业务也无法保证。同时由于飞行业务的特殊性，高危险性，需要机务、航务、安技和维修等关键地面岗位人员的高度协同配合，如发生核心人员流失，会在一定程度上加大通用航空企业的运营保障风险，给公司造成不可预见的损失和影响。

自我评价：为了更好的保持人才稳定，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始终把“以人为本”的理念贯穿在企业的经营发展的各个环节中去，公司建立了较为科学的、适应成长型小企业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除了以薪酬和飞行补助作为员工作业奖励外，公司将采取包括核心人员晋升激励、荣誉激励、培训激励、授权激励、情感激励、工作环境激励等多元非物质性激励手段增进员工的凝聚力。力争把人才流失、尤其是防止骨干人员流失的风险降到最低。目前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服务的平均年限为2年，人员稳定性较高。

（五）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2016年4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3,187,870.00元、1,772,291.00元；账面价值分别为2,959,861.95元、1,683,676.45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0.64%、13.02%，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余额随之增加。2016年4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龄一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56.95%、100.00%，虽然公司目前无账龄超过两年的应收账款，但是依然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引发公司产生大额坏账的风险。

自我评价：由于公司的销售客户包括测绘院、研究所等事业单位，欠款方经营情况、商业信誉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行较小；截止2016年4月30日，公司针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228,008.05元，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随着公司销售区域拓展及销售规模的增长，销售客户将逐渐增加，欠款单位的性质、经营情况等将更加复杂，公司将在投标及合同签订前加强对客户的资信审查，在进行合同评审及签订时，针对客户可能拖欠货款的风险因素订立相应的保障性条款，寻求法律保护；另一方面，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应收账款管理考核办法，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清收力度。上述措施将有效降低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六）销售客户及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前五大销售客户当期销售收入的合计金额分别为 2,193,294.33 元、9,474,482.69 元、179,902.91 元，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00.00%、83.83%、100.00%；公司销售客户相对集中，对主要客户存在重大依赖，如果销售客户变动可能会引发公司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4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260,077.27 元、5,226,647.30 元、330,600.00 元，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100.00%、94.08%、100.00%，公司向供应商的采购比较集中，存在因供应商变动导致的采购成本波动的风险。

自我评价：公司目前销售客户较为集中，但是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获得了客户的认可，使公司与客户之间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获取了客户不同项目的订单。公司现有的 2 架飞机得到充分利用，业务量趋于稳定，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业务需要，计划购买飞机进行航空服务，一方面积极满足现有储备客户的航空摄影等服务开展，另一方面公司在开拓的农林服务、旅游等业务中，达到“一机多能、一机多用”，提高飞机作业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凭借飞机特性及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在开展航空摄影、科学实验服务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发农林作业等航空服务类型，同时公司也将开发旅游项目。具体措施如下：①公司把开拓市场作为扩大市场份额、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工作，并充实营销队伍，优化营销管理制度、增加营销人员奖励机制。公司将继续实施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充分利用服务竞争优势，加强和完善营销体系建设。②公司制定了旅游观光等业务实施方案，目前正在与部分旅游景区洽谈。同时，将公司现有资金和人力等资源进行整合，不断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和规模。

向供应商的采购中包括一部分外包的航空服务，这部分主要是河北中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选择该公司的原因为：该公司是国有企业，资质齐全，信誉良好。另一部分采购是航油及润滑油，目前航油、润滑油销售市场都已放开，不存在特殊管制。公司在采购时通过货比三家，择优合作，公司主要向茂名市源州化工有

限公司和深圳市添润石化贸易有限公司采购是因为上述两家公司质优价廉、发货供应及时。在以后进行采购时，公司将采用“主要供应商”与“作业地供应商”对比的方式，有效的降低采购成本。

（七）报告期内未为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的合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能为员工缴纳社保。根据我国现行《社会保险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存在今后被主管机关要求补缴、处罚等法律风险。报告期后，公司社保、公积金缴纳已经规范。

自我评价：自 2016 年 5 月开始，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保。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26 人，公司与员工均签订有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并按时向员工发放工资。公司共为 9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12 人为退休员工，3 人自己缴纳社保，无需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2 人为新入职员工，社保关系正在办理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为所有需要缴纳社保的员工缴纳社保。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作出承诺，如果日后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社保、公积金或缴纳罚款等，相关费用及损失均由董艳冰无条件代公司承担。2016 年 8 月 2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艳冰出具《关于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社保问题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如果股份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征缴部门认为股份公司存在漏缴或少缴社会保险情况，需要股份公司补缴的，本人（公司）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股份公司补缴；如果股份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人（公司）将无条件全部代股份公司承担。如果股份公司住所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为股份公司存在漏缴或少缴住房公积金的情况，需要股份公司补缴的，本人（公司）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股份公司补缴；如果股份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人（公司）将无条件全部代股份公司承担。”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董艳冰：董艳冰 祝玉洁：祝玉洁 赵建英：赵建英
张影：张影 李磊：李磊

全体监事签字：

夏国玺：夏国玺 王雪晨：王雪晨 刘薇：刘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董艳冰：董艳冰 祝玉洁：祝玉洁

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郑国华

项目负责人签字：

高峰： 高峰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高峰： 高峰 赵烨： 赵烨 孙元元： 孙元元





西部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 权 委 托 书

西证委字二〇一六年第二號

委托单位：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建武 职务 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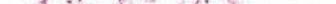
受托人1 祝健 工作单位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总经理 身份证号 61010319720497

受托人2 _____ /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 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事项：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一次反馈相关文件

委托权限：1. 河北北环线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一次反馈相关文件；
2. 。

委托时间：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一日至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四日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受 托 人：（签字）

刘连武
祁连山
2016年10月31日

委托人地址:

电 话:

邮 编: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胡波

胡波

郭晓桦

郭晓桦

负责人签字: 王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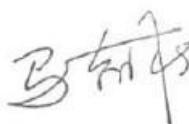
王冰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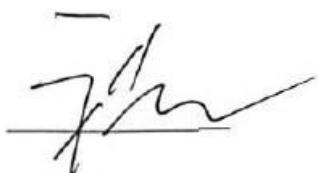
马朝松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汪凯

单位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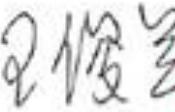
祝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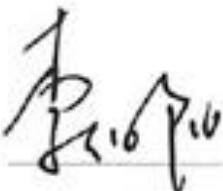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河北地平线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张洁：   王俊兰：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伯阳：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